

財務委員會
審核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開支預算
管制人員的答覆

局長：發展局局長
第 18 節會議

| 答覆編號 | 問題編號 | 委員姓名 | 總目 | 綱領 |
|----------------------------|------|------|-----|---------|
| DEVB(W)001 | 0098 | 余若薇 | 159 | 政府內部服務 |
| DEVB(W)002 | 0153 | 張學明 | 159 | 文物保育 |
| DEVB(W)003 | 0232 | 郭家麒 | 159 | 文物保育 |
| DEVB(W)004 | 0233 | 郭家麒 | 159 | 文物保育 |
| DEVB(W)005 | 0374 | 劉秀成 | 159 | 文物保育 |
| DEVB(W)006 | 0390 | 郭家麒 | 159 | 文物保育 |
| DEVB(W)007 | 0458 | 李國英 | 159 | 文物保育 |
| DEVB(W)008 | 0459 | 李國英 | 159 | - |
| DEVB(W)009 | 0767 | 石禮謙 | 159 | - |
| DEVB(W)010 | 0848 | 田北俊 | 159 | 文物保育 |
| DEVB(W)011 | 1005 | 霍震霆 | 159 | 文物保育 |
| DEVB(W)012 | 1050 | 梁國雄 | 159 | 文物保育 |
| DEVB(W)013 | 1057 | 劉秀成 | 159 | 政府內部服務 |
| DEVB(W)014 | 1358 | 楊森 | 159 | 文物保育 |
| DEVB(W)015 | 1359 | 楊森 | 159 | 文物保育 |
| DEVB(W)016 | 1360 | 楊森 | 159 | 文物保育 |
| DEVB(W)017 | 1507 | 石禮謙 | 159 | 政府內部服務 |
| DEVB(W)018 | 1825 | 馮檢基 | 159 | 水務 |
| DEVB(W)019 | 1826 | 馮檢基 | 159 | 水務 |
| DEVB(W)020 | 1856 | 王國興 | 159 | 政府內部服務 |
| DEVB(W)021 | 2143 | 蔡素玉 | 159 | 政府內部服務 |
| DEVB(W)022 | 2144 | 蔡素玉 | 159 | 政府內部服務 |
| DEVB(W)023 | 2319 | 王國興 | 159 | 政府內部服務 |
| DEVB(W)024 | 2426 | 陳偉業 | 159 | 文物保育 |
| DEVB(W)025 | 2427 | 陳偉業 | 159 | 文物保育 |
| DEVB(W)026 | 2656 | 郭家麒 | 159 | 文物保育 |
| DEVB(W)027 | 0099 | 余若薇 | 25 | - |
| DEVB(W)028 | 0387 | 劉秀成 | 25 | 設施發展 |
| DEVB(W)029 | 0762 | 石禮謙 | 25 | 監察及諮詢服務 |
| DEVB(W)030 | 0763 | 石禮謙 | 25 | 監察及諮詢服務 |
| DEVB(W)031 | 0845 | 田北俊 | 25 | 監察及諮詢服務 |
| DEVB(W)032 | 0850 | 陳鑑林 | 25 | 監察及諮詢服務 |
| DEVB(W)033 | 1069 | 陳偉業 | 25 | 監察及諮詢服務 |
| DEVB(W)034 | 1070 | 陳偉業 | 25 | 監察及諮詢服務 |
| DEVB(W)035 | 2649 | 張學明 | 25 | 監察及諮詢服務 |
| DEVB(W)036 | 2650 | 張學明 | 25 | 監察及諮詢服務 |

| 答覆編號 | 問題編號 | 委員姓名 | 總目 | 綱領 |
|----------------------------|------|------|-----|-------------|
| DEVB(W)037 | 0100 | 余若薇 | 33 | - |
| DEVB(W)038 | 0348 | 陳婉嫻 | 33 | 提供土地及基礎設施 |
| DEVB(W)039 | 0457 | 李國英 | 33 | - |
| DEVB(W)040 | 0755 | 石禮謙 | 33 | 綠化及工程技術服務 |
| DEVB(W)041 | 1739 | 馮檢基 | 33 | 提供土地及基礎設施 |
| DEVB(W)042 | 2212 | 張學明 | 33 | 綠化及工程技術服務 |
| DEVB(W)043 | 2241 | 陳偉業 | 33 | 提供土地及基礎設施 |
| DEVB(W)044 | 0093 | 張宇人 | 39 |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
| DEVB(W)045 | 0454 | 李國英 | 39 | 雨水排放 |
| DEVB(W)046 | 0455 | 李國英 | 39 | 雨水排放 |
| DEVB(W)047 | 0456 | 李國英 | 39 | - |
| DEVB(W)048 | 0530 | 李柱銘 | 39 | 雨水排放 |
| DEVB(W)049 | 0531 | 李柱銘 | 39 | 雨水排放 |
| DEVB(W)050 | 0674 | 李柱銘 | 39 | 雨水排放 |
| DEVB(W)051 | 2321 | 王國興 | 39 | 雨水排放 |
| DEVB(W)052 | 2322 | 王國興 | 39 | 雨水排放 |
| DEVB(W)053 | 2323 | 王國興 | 39 | 雨水排放 |
| DEVB(W)054 | 2443 | 陳偉業 | 39 | 雨水排放 |
| DEVB(W)055 | 2444 | 陳偉業 | 39 | 雨水排放 |
| DEVB(W)056 | 0101 | 余若薇 | 42 | - |
| DEVB(W)057 | 0853 | 李鳳英 | 42 | 中央式服務及特別支援 |
| DEVB(W)058 | 1760 | 李鳳英 | 42 | |
| DEVB(W)059 | 0467 | 林健鋒 | 60 | 區域工程及維修 |
| DEVB(W)060 | 1738 | 馮檢基 | 60 | 技術服務 |
| DEVB(W)061 | 2085 | 單仲偕 | 60 | 區域工程及維修 |
| DEVB(W)062 | 0090 | 馮檢基 | 82 | 樓宇及建築工程 |
| DEVB(W)063 | 0826 | 楊森 | 82 | 樓宇及建築工程 |
| DEVB(W)064 | 0984 | 陳鑑林 | 82 | 樓宇及建築工程 |
| DEVB(W)065 | 1515 | 石禮謙 | 82 | 樓宇及建築工程 |
| DEVB(W)066 | 1653 | 李國英 | 82 | 樓宇及建築工程 |
| DEVB(W)067 | 2418 | 張學明 | 82 | 樓宇及建築工程 |
| DEVB(W)068 | 0154 | 張學明 | 95 | 文物及博物館 |
| DEVB(W)069 | 0370 | 張學明 | 95 | 文物及博物館 |
| DEVB(W)070 | 0389 | 郭家麒 | 95 | 文物及博物館 |
| DEVB(W)071 | 0847 | 田北俊 | 95 | 文物及博物館 |
| DEVB(W)072 | 1626 | 楊森 | 95 | 文物及博物館 |
| DEVB(W)073 | 1627 | 楊森 | 95 | 文物及博物館 |
| DEVB(W)074 | 1628 | 楊森 | 95 | 文物及博物館 |
| DEVB(W)075 | 2005 | 楊孝華 | 95 | 文物及博物館 |
| DEVB(W)076 | 0102 | 余若薇 | 194 | 供水：策劃及分配 |
| DEVB(W)077 | 0195 | 余若薇 | 194 | 供水：策劃及分配 |
| DEVB(W)078 | 0450 | 李國英 | 194 | 供水：策劃及分配 |

| 答覆編號 | 問題編號 | 委員姓名 | 總目 | 綱領 |
|----------------------------|------|------|--------------------------------|----------|
| DEVB(W)079 | 0679 | 李柱銘 | 194 | 供水：策劃及分配 |
| DEVB(W)080 | 0732 | 張宇人 | 194 | 供水：策劃及分配 |
| DEVB(W)081 | 1729 | 李柱銘 | 194 | 客戶服務 |
| DEVB(W)082 | 1815 | 李華明 | 194 | 供水：策劃及分配 |
| DEVB(W)083 | 2341 | 王國興 | 194 | 供水：策劃及分配 |
| DEVB(W)084 | 2342 | 王國興 | 194 | 供水：策劃及分配 |
| DEVB(W)085 | 2506 | 劉秀成 |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總目 702 至 707、709 和 711 | |

審核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DEVB(W)001

問題編號

0098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59 – 政府總部：發展局（工務科） 分目：

綱領： (3) 政府內部服務

管制人員： 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務）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關於貴局（包括自行研究或委託顧問公司）就制定和評估政策而進行的研究，請按以下格式提供有關資料：

(1) 就 2007/08 年度已經預留撥款進行顧問研究的項目，請按以下格式提供資料：

| 顧問名稱 (如有) | 內容 | 修訂預算 (元) | 研究的進展 (籌劃中/ 進行中/ 已完成) | 當局就研究 報告的跟進 為何及其進 度(如有) | 若已完成 的話，有否向 公眾發布； 若有，發布 渠道為何； 若否，原因 為何？ |
|--------------|----|-------------|--------------------------------|----------------------------------|---|
| | | | | | |

(2) 就 2008/09 年度有否預留撥款進行顧問研究的項目？如有，請提供下列資料：

| 顧問名稱 (如有) | 內容 | 開支(元) | 研究的進展 (籌劃中/ 進行中/ 已完成) | 若預計在 2008-09 財政 年度完成的話，會否向公 眾發布；若有，發布渠道 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
|--------------|----|-------|--------------------------------|--|
| | | | | |

提問人： 余若薇議員

答覆：

關於 2007 至 08 年度及 2008-09 年度已預留撥款進行的顧問研究，詳情載於下表：

(1) 本局已預留款項在 2007 至 08 年度進行以下顧問研究

| 顧問名稱 (如有) | 內容 | 修訂預算 (元) | 研究的進展 (籌劃中/ 進行中/ 已完成) | 當局就研究 報告的跟進 為何及其進 度(如有) | 若已完成的 話,有否向 公眾發布; 若有,發布 渠道為何; 若否,原因 為何? |
|----------------|--------------------------|-------------|--------------------------------|----------------------------------|---|
| 香港大學 土木工程系 | 就香港建造及相關界別的專業資源發展策略進行研究 | 260,000 | 進行中 | 不適用 | 不適用 |
| 香港建築中心有限公司* | 為推行活化再用香港歷史建築而進行樓宇管制基準研究 | 260,000 | 進行中 | 不適用 | 不適用 |
| 萬隆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 研究以可持續建造方式施行公共工程項目 | 230,000 | 進行中 | 不適用 | 不適用 |
| 茂盛(亞洲)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 審核為土木工程項目擬備工料清單的手冊擬稿 | 166,000 | 已完成 | 手冊會在多項工程合約試用。 | 政府已向建造業界簡介手冊。 |
| 圓思顧問有限公司* | 研究活化歷史建築及傳媒策略的海外經驗 | 164,000 | 進行中 | 不適用 | 不適用 |

* 研究已於 2007 至 08 年度展開，並將於 2008 至 09 年度完成。

(2) 本局已預留款項在 2008 至 09 年度進行以下顧問研究

| 顧問名稱 (如有) | 內容 | 開支(元) | 研究的進展 (籌劃中/ 進行中/ 已完成) | 若預計在 2008-09 年財政年度完成的話,會否向公眾發布;若有,發布渠道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
|---------------|-------------------------|-----------|--------------------------------|---|
| 香港大學 土木工程系 | 就香港建造及相關界別的專業資源發展策略進行研究 | 1,040,000 | 將於 2008 至 09 年度完成 | 我們會把研究結果與業界分享,包括建造業議會、本地大學、本地專業學會及商會的代表。 |
| 萬隆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 研究以可持續建造方式施行公共工程項目 | 920,000 | 將於 2008 至 09 年度完成 | 我們會把研究內相關和有用的資料與業界分享,例如透過建造業議會。 |

| | | | | |
|------------|--------------------------|-----------|-------------------|------------------------------------|
| 香港建築中心有限公司 | 為推行活化再用香港歷史建築而進行樓宇管制基準研究 | 130,000 | 將於 2008 至 09 年度完成 | 我們會把研究內相關和有用的資料與有關各方分享，例如透過工作坊、網站。 |
| 圓思顧問有限公司 | 研究活化歷史建築及傳媒策略的海外經驗 | 84,000 | 將於 2008 至 09 年度完成 | 我們會把研究內相關和有用的資料與有關各方分享，例如透過工作坊、網站。 |
| 現正進行招標 | 就香港採用歐盟設計守則的可行性進行研究 | 1,000,000 | 將於 2008 至 09 年度完成 | 我們會把研究內相關和有用的資料與業界分享，例如透過建造業議會。 |

簽署： _____

姓名： 麥齊光

職銜： 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務）

日期： 28.3.2008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59- 政府總部：發展局（工務科） 分目：

綱領： (2) 文物保育

管制人員： 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務）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發展局已預留多少款項處理有關營運「活化歷史建築伙伴計劃」的工作？

提問人： 張學明議員

答覆：

我們已於2008年2月1日獲財務委員會(財委會)批准，在總目159政府總部：發展局（工務科）分目700一般非經常開支之下，開立一筆為數1億元的新承擔額（請參閱文件編號FCR(2007-08)52），以推行「活化歷史建築伙伴計劃」（活化計劃），並支付由2008-09往後5年的開支。我們已於2008年2月22日開展活化計劃，邀請合資格機構就活化計劃的首批7幢建築物提出申請。活化計劃的經費支援包括下列項目：

(a) 施行工程方面

當局已在基本工程儲備基金預留 10 億元，作為文物保育計劃的工程費用。我們會提供一次過的非經常撥款，以應付活化計劃之下的建築物進行大型翻新工程的全部或部分費用。這筆一次過撥款的金額，會按個別情況予以考慮，視乎建築物的大小和建議用途。工務科會按需要，為基本工程的撥款，尋求財委會及轄下的工務小組委員會批准。

(b) 營運活化計劃方面

該筆為數 1 億元的非經常承擔額可提供一次過撥款，以支付社會企業的開業成本和最多在首兩年出現的經營赤字（如有的話），但先決條件是建議的社會企業預計可在開業首兩年後自負盈虧。個別建築物／項目的撥款上限定為 500 萬元。該非經常承擔額亦用以支付與活化計劃直接相關的其他非經常開支，例如為個別建築物進行歷史研究；進行宣傳活動(例如舉辦展覽和印製宣傳資料以推廣計劃)；為仍未批出予申請機構的建築物進行維修保養；以及為該等建築物舉辦開放日。

承擔額在 2008-09 年度的預算開支為 300 萬元。有一點須注意的是，計劃的開支趨勢，在 2008-09 財政年度開始時屬低水平，其後數年會提高，原因是

這項全新的活化計劃，需要時間進行基本的籌備工作，才能取得成果（例如進行審核程序、向財委會及轄下的工務小組委員會申請撥款，以進行翻新工程等）。

簽署： _____
姓名： _____ 麥齊光 _____
職銜： _____ 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務） _____
日期： _____ 28.3.2008 _____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59 -政府總部：發展局（工務科） 分目：

綱領： (2) 文物保育

管制人員： 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務）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就 08 至 09 年度需要特別注意的事項，提及研究不同的經濟誘因以保育私人擁有的歷史建築，請問不同的經濟誘因為何；以及研究工作所涉的開支為何？

提問人： 郭家麒議員

答覆：

一如行政長官在 2007 年度施政報告中公布的一系列新文物保育倡議，政府將積極探討新安排，為私人業主提供經濟誘因，以鼓勵他們保育文物。要落實這項措施卻頗為複雜，因為涉及數個不同範疇，包括規劃、地政及建築管制。此外，由於每個個案情況各異，所以我們會按個別情況的方式處理。

經濟誘因有一系列，例如原址換地、非原址換地、以適當抵銷地價形式轉移發展權、現金補償等。我們一般會先從最易的方法着手，即是看看原有的地段內有否其他發展空間，可用作補償業主因保育歷史建築而失去的發展權。如不可行，下一個方法是在周邊物色合適的政府用地。當以上方法均不可行，我們會考慮其他方案包括在其他地區另覓土地；甚至採取以現金補償業主。我們將以香港司徒拔道 45 號景賢里的個案作舉例說明。在政府與業主就保育方案達成共識下，業主會在修復歷史建築後把景賢里全址交予政府，而政府會把毗鄰一幅與景賢里相若面積及發展參數的人造斜坡用地供業主使用。

關於與有關機構探討不同經濟誘因而需要的人手，將主要會以重新調配發展局工務科的內部資源來應付。有關開支並沒有分項列明。

簽署：

姓名：

麥齊光

職銜：

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務）

日期：

28.3.2008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59 – 政府總部：發展局（工務科） 分目：

綱領： (2) 文物保育

管制人員： 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務）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就 2008-09 年度需要特別注意的事項，提及實施“活化歷史建築伙伴計劃”，以保存政府擁有的歷史建築，並以創新方法妥善利用；把歷史建築改建成獨一無二的文化地標。請問創新方法為何；以及所涉的開支為何？

提問人： 郭家麒議員

答覆：

活化歷史建築伙伴計劃（活化計劃）的創新之處，在於計劃的構思是達到雙重目的，既可保存歷史建築，同時提供歷史建築予非政府機構作營運社會企業之用，使之最符合社會利益（即具有高度社會價值）。在活化計劃下，非政府機構可提交任何符合上述目的的建議書。

我們已於2008年2月1日獲財務委員會（財委會）批准，在總目159政府總部：發展局（工務科）分目700一般非經常開支之下，開立一筆為數1億元的新承擔額（請參閱文件編號FCR(2007-08)52），以推行「活化歷史建築伙伴計劃」（活化計劃），並支付由2008-09往後5年的開支。我們已於2008年2月22日開展活化計劃，邀請合資格機構就活化計劃的首批7幢建築物提出申請。活化計劃的經費支援包括下列項目：

(a) 施行工程方面

當局已在基本工程儲備基金預留 10 億元，作為文物保育計劃的工程費用。我們會提供一次過的非經常撥款，以應付活化計劃之下的建築物進行大型翻新工程的全部或部分費用。這筆一次過撥款的金額，會按個別情況予以考慮，視乎建築物的大小和建議用途。工務科會按需要，為基本工程的撥款，尋求財委會及轄下的工務小組委員會批准。

(b) 營運活化計劃方面

該筆為數 1 億元的非經常承擔額可提供一次過撥款，以支付社會企業的開業成本和最多在首兩年出現的經營赤字（如有的話），但先決條件是建議的社會企業預計可在開業首兩年後自負盈虧。個別建築物／項目的撥款上限定為 500 萬元。該非經常承擔額亦用以支付與活化計劃直接相關的其他非經常開

支，例如為個別建築物進行歷史研究；進行宣傳活動(例如舉辦展覽和印製宣傳資料以推廣計劃)；為仍未批出予申請機構的建築物進行維修保養；以及為該等建築物舉辦開放日。

承擔額在 2008-09 年度的預算開支為 300 萬元。有一點須注意的是，計劃的開支趨勢，在 2008-09 財政年度開始時屬低水平，其後數年會提高，原因是這項全新的活化計劃，需要時間進行基本的籌備工作，才能取得成果（例如進行審核程序、向財委會及轄下的工務小組委員會申請撥款，以進行翻新工程等）。

簽署： _____
姓名： 麥齊光
職銜： 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務）
日期： 28.3.2008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59 – 政府總部：發展局（工務科） 分目：

綱領： (2) 文物保育

管制人員： 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務）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發展局將於 2008-09 年度，撥款 3 千 3 百多萬元予文物保育工作，較 2007-08 年度預算增加 138.3%。雖然當局已說明個別開支增幅的原因，但請提供以下詳情：

- (1) 逐項列明其中所涉及的項目，人力資源，和開支分別為何？
- (2) 詳細說明“活化歷史建築伙伴計劃”到目前為止的推行進度如何？以及該計劃下各項目的負責人員及甄選準則？

提問人： 劉秀成議員

答覆：

- (1) 行政長官在 2007 年 10 月發表的 2007 年施政報告中，公布多項文物保育措施，其中主要的措施為：
 - (a) 為政府工程項目進行文物影響評估；
 - (b) 推行活化歷史建築伙伴計劃（活化計劃）；
 - (c) 探求新的安排，為保育私人擁有的歷史建築提供經濟誘因；以及
 - (d) 擴大財政資助的範圍，以涵蓋已評級私人歷史建築的維修工作。

若財務委員會（財委會）在 2008 年 4 月通過開設文物保育專員職位，則隨後設立的文物保育專員辦事處會負責執行上述所有工作。

2008-09 年度有關文物保育的總開支預算為 3,360 萬元。預算開支的主要分項數字如下：

- (a) 個人薪酬—1,330 萬元，涉及執行文物保育相關工作的職員，包括由 2008 年 4 月起開設文物保育專員辦事處；
- (b) 部門開支—1,730 萬元，主要包括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薪酬、進行顧問研究、設立文物保育專用網站和購買電腦設備等的開支；以及

(c) 一般非經常開支—300 萬元，以推行活化計劃。(由於這是一項新計劃，故此預計開支趨勢在 2008-09 年度開始時屬低水平，其後數年便會提高。)

- (2) 我們已於 2008 年 2 月 1 日獲財委會批准，在總目 159 政府總部：發展局(工務科)分目 700 一般非經常開支之下，開立一筆為數 1 億元的新承擔額(請參閱文件編號 FCR(2007-08)52)，以推行活化計劃，並支付由 2008-09 往後 5 年的開支。我們已於 2008 年 2 月 22 日開展活化計劃，邀請合資格機構就活化計劃的首批 7 幢建築物提出申請，截止申請日期為 2008 年 5 月 21 日。我們於 3 月首兩個星期為該 7 幢歷史建築舉辦開放日，讓申請機構參加，並訂於 4 月初為活化計劃申請機構舉辦工作坊。

即將開設的文物保育專員職位，會負責監督活化計劃的行政管理事務。當局會成立一個包含多種專業人士的秘書處，職員主要為非公務員合約僱員，來自歷史研究、管理、會計等相關界別，以協助推行活化計劃。此外，亦會成立活化計劃委員會，成員包括有關政府決策局／部門、古物諮詢委員會的委員、文物保育和營運社會企業方面的專家等，以便對申請和相關事宜作出考慮。活化計劃委員會將按評分標準研究和評審申請。評分標準包括以下項目：

- 彰顯歷史價值及重要性；
- 文物保育；
- 社會企業的營運；
- 財務可行性；以及
- 其他因素(例如申請機構的管理能力、過往經驗等)。

簽署： _____
姓名： 麥齊光
職銜： 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務)
日期： 28.3.2008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59 – 政府總部：發展局（工務科） 分目：

綱領： (2) 文物保育

管制人員： 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務）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關於設立文物保育專員辦事處，請詳述若成功設立，將於 2008-09 年度有何具體工作展開？投入的人手及開支又為多少？

提問人： 李國英議員

答覆：

行政長官在 2007 年 10 月發表的 2007 年施政報告中，公布多項文物保育措施，其中主要的措施為：

- (a) 為政府工程項目進行文物影響評估；
- (b) 推行活化歷史建築伙伴計劃（活化計劃）；
- (c) 探求新的安排，為保育私人擁有的歷史建築提供經濟誘因；以及
- (d) 擴大財政資助的範圍，以涵蓋已評級私人歷史建築的維修工作。

若財務委員會在 2008 年 4 月通過開設文物保育專員職位，則隨後設立的文物保育專員辦事處會負責執行上述所有工作。即將開設的文物保育專員職位，會負責監督活化計劃的行政管理事務。當局會成立一個包含多種專業人士的秘書處，職員主要為非公務員合約僱員，來自歷史研究、管理、會計等相關界別，以協助推行活化計劃。

2008-09 年度有關文物保育的總開支預算為 3,360 萬元。預算開支的主要分項數字如下：

- (a) 個人薪酬—1,330 萬元，涉及執行文物保育相關工作的職員，包括由 2008 年 4 月起開設文物保育專員辦事處；
- (b) 部門開支—1,730 萬元，主要包括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薪酬、進行顧問研究、設立文物保育專用網站和購置電腦設備等的開支；以及

- (c) 一般非經常開支—300 萬元，以推行活化計劃。（由於這是一項新計劃，故此預計開支趨勢在 2008-09 年度開始時屬低水平，其後數年便會提高。）

簽署： _____
姓名： 麥齊光
職銜： 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務）
日期： 28.3.2008

審核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DEVB(W)008

問題編號

0459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59 – 發展局（工務科） 分目：

綱領： (3) 政府內部服務

管制人員： 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務）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請分別列出政府於 2007-08 年已改善、維修及綠化的斜坡數字及所涉開支；而將於 2008-09 年度需要改善、維修及綠化的斜坡數字及所需開支又是多少？

提問人： 李國英議員

答覆：

政府於 2007-08 年內已改善約 700 個斜坡，維修約 37 700 個斜坡，以及綠化約 600 個斜坡，所涉開支分別為 9.05 億元，1.47 億元及 8,900 萬元。

政府預計需要在 2008-09 年內改善約 900 個斜坡，維修約 39 300 個斜坡，以及綠化約 700 個斜坡，所涉開支分別為 10.72 億元，1.61 億元及 9,200 萬元。

簽署：

姓名：

麥齊光

職銜：

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務）

日期：

31.3.2008

審核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DEVB(W)009

問題編號

076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59 – 政府總部：發展局
（工務科）

分目：

綱領：

管制人員： 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務）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根據《2008-09 年度財政預算案演辭》第 74 段所載，2008-09 年度的基建預算開支為 218 億元，比政府預留以推展基建項目的 290 億元為少。財政司司長表示，未來數年基建項目的開支將會有所增加。當局的基建項目開支何時才會達 290 億元？除了十大基建項目外，當局還會推展什麼工程項目，以解決財政司司長在預算案演辭第 67 段提到的“沒有足夠的工程”問題？

提問人： 石禮謙議員

答覆：

基本工程開支會按實際進行的工程數量每年有所波動。近年開支處於低水平，主要是由於大部分大型工程已於 2005 及 2006 年大致完成，而下一批已規劃的大型工程，由於需要更多時間完成法定程序和進行所需的籌備工作，包括讓公眾參與，未能如期展開。

我們會全力推展行政長官在 2007 年施政報告中公布的十大基建項目，這些基建項目在建造階段會維持開支於高水平。在同一時間，我們亦正推行其他重要的工程項目，以改善城市的環境質素，例如港島西、荃灣和荔枝角的雨水排放隧道工程計劃，以及更換和修復水管工程計劃第 3 及第 4 期工程。

在 2006-07 年度立法會會期，我們向工務小組委員會提交的撥款申請總值達 262 億元。在 2007-08 年度會期，我們已向工務小組委員會提交，或打算提交的撥款建議，預計總值約為 450 億元（不包括擬向西九文化區管理局提供的 216 億元一次過撥款）。截至 2008 年 3 月 26 日為止，工務小組委員會已通過的工程撥款已達 276 億元。然而，基於開支模式，在 2007-08 年度立法會會期批准的新工程項目，將不會在 2008-09 年度引致大量開支。因此，2008-09 年度的預算開支只為 218 億元。我們預期當這些工程項目在 2009-10 年度全力進行時，基本工程開支會進一步上升。

簽署：

姓名：

麥齊光

職銜：

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務）

日期：

28.3.2008

審核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DEVB(W)010

問題編號

0848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59 – 政府總部：發展局（工務科） 分目：

綱領： (2) 文物保育

管制人員： 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務）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有關推行文物保育政策的撥款，請說明各項目的所需撥款，及與 2006-07 及 2007-08 年度的比較。

提問人： 田北俊議員

答覆：

在 2008-09 年度有關文物保育的總開支預算為 3,360 萬元。預算開支的主要分項數字如下：

- (a) 個人薪酬—1,330 萬元，涉及執行文物保育相關工作的職員，包括由 2008 年 4 月起開設文物保育專員辦事處；
- (b) 部門開支—1,730 萬元，主要包括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薪酬、進行顧問研究、設立文物保育專用網站和購置電腦設施等的開支；以及
- (c) 一般非經常開支—300 萬元，用以推行活化歷史建築伙伴計劃。

2008-09 年度用以推行文物保育政策的開支與前兩個財政年度的開支比較如下：

| | 2006-07 年度 (實際開支) | 2007-08 年度 (修訂預算) | 2008-09 年度 (預算開支) |
|---------|----------------------|--------------------------------|--------------------------------|
| | (百萬元) | (百萬元) | (百萬元) |
| 個人薪酬 | 2.2 | 6.9 | 13.3 |
| 部門開支 | 0.5 | 7.2 | 17.3 |
| 一般非經常開支 | 0.0 | 0.0 | 3.0 |
| 總計 | 2.7 | 14.1 | 33.6 |
| | | (較 2006-07 年度實際開支 +422%) | (較 2007-08 年度修訂預算 +138%) |

2007-08 年度和 2008-09 年度的開支高出頗多，原因正如 2007 年施政報告中所公布，政府非常重視文物保育工作。

簽署： _____
姓名： _____ 麥齊光 _____
職銜： _____ 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務） _____
日期： _____ 28.3.2008 _____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59 – 政府總部：發展局（工務科） 分目：

綱領： (2) 文物保育

管制人員： 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務）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當局會推動市民積極參與保育歷史建築，請問將有哪些推動計劃？預算開支為何？有關計劃會創造多少個就業機會？哪些地區會得益較多？

提問人： 霍震霆議員

答覆：

當局會透過活化歷史建築伙伴計劃（活化計劃）及其他合適歷史建築的保育工作，推動市民積極參與文物保育。活化計劃的構思是達到雙重目的，既可保存歷史建築，同時提供歷史建築予非政府機構作營運社會企業之用，使之最符合社會利益。在活化計劃下，非政府機構可提交任何建議書，而有關建議書須一方面可以保存歷史建築物，使之用於良好而具創意的用途，另一方面為社會，尤其是地區層面，帶來社會效益。

我們已於2008年2月1日獲財務委員會（財委會）批准，在總目159政府總部：發展局（工務科）分目700一般非經常開支之下，開立一筆為數1億元的新承擔額（請參閱文件編號FCR(2007-08)52），以推行「活化歷史建築伙伴計劃」（活化計劃），並支付由2008-09往後5年的開支。我們已於2008年2月22日開展活化計劃，邀請合資格機構就活化計劃的首批7幢建築物提出申請。活化計劃的經費支援包括下列項目：

(a) 施行工程方面

當局已在基本工程儲備基金預留 10 億元，作為文物保育計劃的工程費用。我們會提供一次過的非經常撥款，以應付活化計劃之下的建築物進行大型翻新工程的全部或部分費用。這筆一次過撥款的金額，會按個別情況予以考慮，視乎建築物的大小和建議用途。工務科會按需要，為基本工程的撥款，尋求財委會及轄下的工務小組委員會批准。

(b) 營運活化計劃方面

該筆為數 1 億元的非經常承擔額可提供一次過撥款，以支付社會企業的開業成本和最多在首兩年出現的經營赤字（如有的話），但先決條件是建議的社會企業預計可在開業首兩年後自負盈虧。個別建築物／項目的撥款上限定為

500 萬元。該非經常承擔額亦用以支付與活化計劃直接相關的其他非經常開支，例如為個別建築物進行歷史研究；進行宣傳活動(例如舉辦展覽和印製宣傳資料以推廣計劃)；為仍未批出予申請機構的建築物進行維修保養；以及為該等建築物舉辦開放日。

承擔額在 2008-09 年度的預算開支為 300 萬元。有一點須注意的是，計劃的開支趨勢，在 2008-09 財政年度開始時屬低水平，其後數年會提高，原因是這項全新的活化計劃，需要時間進行基本的籌備工作，才能取得成果（例如進行審核程序、向財委會及轄下的工務小組委員會申請撥款，以進行翻新工程等）。

活化計劃會透過進行翻新工程和實際營運社會企業，在地區層面以至整個社會，創造額外的就業機會。不過，我們須待活化計劃實際投入營運一段合理時間後，才可得出較詳細資料。（背景：活化計劃的首批 7 幢建築物位於深水埗(3 幢)、旺角(1 幢)、大埔(1 幢)、大嶼山(1 幢)及荃灣(1 幢)。）

簽署： _____
姓名： 麥齊光
職銜： 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務）
日期： 28.3.2008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59 – 政府總部：發展局（工務科） 分目：

綱領： (2) 文物保育

管制人員： 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務）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在 2008/09 財政年度，有關尋求在發展局轄下工務科設立文物保育專員辦事處，專責處理有關文物保育的事務，請告知相關工作的詳情、人手及開支。

提問人： 梁國雄議員

答覆：

行政長官在 2007 年 10 月發表的 2007 年施政報告中，公布多項文物保育措施，其中主要的措施為：

- (a) 為政府工程項目進行文物影響評估；
- (b) 推行活化歷史建築伙伴計劃（活化計劃）；
- (c) 探求新的安排，為保育私人擁有的歷史建築提供經濟誘因；以及
- (d) 擴大財政資助的範圍，以涵蓋已評級私人歷史建築的維修工作。

若財務委員會在 2008 年 4 月通過開設文物保育專員職位，則隨後設立的文物保育專員辦事處會負責執行上述所有工作。即將開設的文物保育專員職位，會負責監督活化計劃的行政管理事務。當局會成立一個包含多種專業人士的秘書處，職員主要為非公務員合約僱員，來自歷史研究、管理、會計等相關界別，以協助推行活化計劃。

2008-09 年度有關文物保育的總開支預算為 3,360 萬元。預算開支的主要分項數字如下：

- (a) 個人薪酬—1,330 萬元，涉及執行文物保育相關工作的職員，包括由 2008 年 4 月起開設文物保育專員辦事處；
- (b) 部門開支—1,730 萬元，主要包括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薪酬、進行顧問研究、設立文物保育專用網站和購置電腦設備等的開支；以及

- (c) 一般非經常開支—300 萬元，以推行活化計劃。（由於這是一項新計劃，故此預計開支趨勢在 2008-09 年度開始時屬低水平，其後數年便會提高。）

簽署： _____
姓名： 麥齊光 _____
職銜： 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務） _____
日期： 28.3.2008 _____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59 – 政府總部：發展局（工務科） 分目：

綱領： (3) 政府內部服務

管制人員： 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務）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發展局（工務科）綱領(3)於 2008-09 年度的開支預算將會增加 11.4%至 1.7 億元。當局可否詳細說明，增加預算後，將會有多少人手及資源獲編配於處理：

- (a) 管理工務計劃資訊系統，以便適時向相關人士提供工程及合約資訊；
- (b) 監察工務計劃的推展情況，以確保工程及早完成，並控制公共工程未能盡用預算款項的情況，使其差額維持在 5%以下水平；及
- (c) 在增加資源加強發展局的統籌角色後，當局預期工程能符合未能盡用預算款項低於 5%以下水平的服務承諾的百分率為何？

提問人： 劉秀成議員

答覆：

開支預算增加 11.4%（或 1,810 萬元），是由於小型顧問研究、推展畢業生專業訓練計劃、改善電腦系統的撥款、以及各範疇（例如建造業工人註冊）的人手資源有所增加所致，並非因為工務計劃資訊系統的開支有所增加，亦非因為用以控制公共工程未能盡用預算款項的情況，使其差額維持在 5%以下水平的資源有所增加。

現詳細解答該 3 個具體查詢如下：

- (a) 有關工務計劃資訊系統方面，該系統由一支為數 6 人的小型隊伍負責管理，涉及的每年開支約為 400 萬元。有關人員提供服務，以確保系統有效運作，並會提升系統，以符合用家不斷轉變的要求。鑑於現行服務水平普遍令人滿意，故此我們會維持現行的人手編制；以及
- (b)及(c) 有關監察工務計劃的推展情況，過去兩年，我們均能把工程開支水平維持在 1%以上／以下的範圍。2007-08 年度的基本工程修訂開支為 205 億元，輕微高於原來預算的 204 億元。現時的人手編制，即 8 個專業人士及支援人員，負責監察工務計劃的推展情況、統籌及審查有關事務委員會及工務小組委員會的撥款申請文件，每年約 600 萬元的開支將會維持。

工務計劃的開支水平會受不同因素影響，例如惡劣天氣；承建商的實際表現；工地的土地狀況；地下公用設施；以及其他不能預見的因素。故此，工程項目的實際開支與原來預算開支難免會出現差異。我們是根據過往的開支表現，把未能盡用預算款項的限額定為 5%，並會在有充分理據支持的情況下予以檢討。目前，考慮到現在的所有情況，我們認為該限額實屬合理和適當。

簽署： _____
姓名： 麥齊光
職銜： 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務）
日期： 28.3.2008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59 – 政府總部：發展局（工務科） 分目：

綱領： (2) 文物保育

管制人員： 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務）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 (a) 於 2006 年及 2007 年，當局用於維修保養政府擁有的法定古蹟及已評級歷史建築的開支分別為何？預計 2008 年有關工作的開支為何？
- (b) 於 2006 年及 2007 年，當局用於維修保養私人擁有法定古蹟的開支分別為何？預計 2008 年有關工作的開支為何？
- (c) 於 2008 年，當局預計為維修保養私人擁有的已評級歷史建築的開支撥款為何？

提問人： 楊森議員

答覆：

- (a) 政府擁有的法定古蹟及已評級歷史建築的復修和保養費用，會視乎有關建築當時的用途，由建築署、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及水務署支付。這方面的總開支在 2006-07 年度為 4,600 萬元，而在 2007-08 年度的修訂預算則為 5,440 萬元。在 2008-09 年度，預算開支為 5,550 萬元。不過，須注意的是，保養開支大部分用於現時尚由有關政府部門使用的歷史建築，故此會在有關部門的整體建築物保養撥款中反映。
- (b) 私人擁有法定古蹟的復修費用，由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支付。這方面的開支在 2006-07 年度為 580 萬元，而在 2007-08 年度的修訂預算則為 400 萬元。在 2008-09 年度，預算開支為 1,280 萬元。
- (c) 至於維修保養私人擁有的已評級歷史建築，自 2007 年施政報告公布政府會提供財政資助後，我們現正擬訂有關準則和機制。我們已就此在 2008-09 年度預留 200 萬元撥款。

簽署：

姓名：

麥齊光

職銜：

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務）

日期：

31.3.2008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59 – 政府總部：發展局（工務科） 分目：

綱領： (2) 文物保育

管制人員： 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務）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除了納入活化歷史建築伙伴計劃以外，現時有多少個法定古蹟及已獲評級的歷史建築因樓宇質素或管理問題，未能開放予公眾參觀，當局預計於 2008-09 年會投入多少資源，使多少個這類法定古蹟或歷史建築可開放予公眾參觀？

提問人： 楊森議員

答覆：

法定古蹟

現時共有 83 個法定古蹟，其中 46 個屬政府擁有，另外 37 個屬私人擁有。

就 46 個政府擁有的法定古蹟而言，有 40 個開放予公眾，部分全無限制（例如舊三軍司令官邸），部分透過舉辦開放日（例如香港天文台）或預約（例如前政務司官邸）讓公眾參觀。至於其餘的法定古蹟，則由於現有用途（例如鶴咀燈塔由海事處用作燈塔）的限制或其他原因，而不可開放予公眾。

就 37 個私人擁有的法定古蹟而言，有 35 個開放予公眾，部分全無限制（例如敬羅家塾及鄧氏宗祠），部分透過舉辦開放日（例如聖士提反女校主樓）或預約（例如馬禮遜樓）讓公眾參觀。至於其餘的法定古蹟，即前水警總部及植桂書室，現時正進行工程，工程完竣後會開放予公眾。

已評級歷史建築

現時共有 495 幢已評級歷史建築，其中 234 幢屬政府擁有，另外 261 幢屬私人擁有。

就 234 幢政府擁有的已評級歷史建築而言，除了有 5 幢已納入活化歷史建築伙伴計劃（活化計劃）首批建築物之外，有 89 幢開放予公眾，部分全無限制（例如鯉魚門軍營），部分透過舉辦開放日（例如堅尼地道 28 號）讓公眾參觀。至於其餘的已評級歷史建築，則由於現有用途（例如駐軍、精神科康復中心、宿舍、水務設施等）的限制，或因空置以待翻新（例如油麻地戲院），而未有對外開放。

就 261 幢私人擁有的已評級歷史建築而言，我們沒有這類建築物中開放予公眾的數量（以及開放予公眾的模式）資料。私人擁有的已評級歷史建築，與接受政府資助以進行修復工程的私人擁有古蹟不同，一向都沒有誘因驅使這類已評級建築開放予公眾參觀。不過，政府已宣布推出計劃，為私人擁有的已評級歷史建築的維修保養工作提供財務支援。雖然這項計劃的機制、指引及準則尚在擬訂階段，但相信會向接受財務支援的物業業主，規定須把歷史建築開放予公眾參觀，作為條件之一。我們已於 2008-09 年度預留 200 萬元撥款推行這項計劃。

我們並未就促使法定古蹟或已評級歷史建築開放予公眾參觀的直接相關事宜，預留任何撥款。不過，作為我們向公眾推廣文物保育的工作的一部份，我們會考慮為部分這類建築物舉辦開放日，就如我們最近為納入活化計劃的 7 幢歷史建築、藍屋建築群及位於荷李活道的前已婚警察宿舍用地舉辦的開放日一樣。我們會利用現有資源，推行有關工作。

簽署： _____
姓名： 麥齊光
職銜： 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務）
日期： 31.3.2008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59 – 政府總部：發展局（工務科） 分目：

綱領： (2) 文物保育

管制人員： 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務）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除“活化歷史建築伙伴計劃”外，當局會否增加資源，容許非牟利機構管理可供對外開放的政府法定古蹟及已評級歷史建築？

提問人： 楊森議員

答覆：

除活化歷史建築伙伴計劃之外，政府一直透過政府產業署，把政府擁有的法定古蹟和歷史建築，出租予非牟利機構。自從發展局在 2007 年 7 月 1 日接管文物保育的政策事務後，我們已公布多項措施，以推行新的文物保育政策。我們會研究可否提供進一步援助，尤其是在保養古蹟和歷史建築方面。

簽署：

姓名：

麥齊光

職銜：

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務）

日期：

31.3.2008

審核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DEVB(W)017

問題編號

150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59 – 政府總部：發展局（工務科） 分目：

綱領： (3) 政府內部服務

管制人員： 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務）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關於綠化屋頂方面，請提供 2007 至 08 年度內曾進行綠化屋頂工程的私人物業數目，以及 2008 至 09 年度的預算數目。當局會採用何種政策鼓勵私人樓宇推行綠化屋頂？

提問人： 石禮謙議員

答覆：

政府目前未有關於建有綠化屋頂私人樓宇數目的資料。不過，除了積極在新政府建築物推行綠化屋頂工程外，政府正研究推廣在私人發展項目加入綠化屋頂的可行性。屋宇署已委聘顧問就可持續建築設計進行研究，目的是就可持續建築設計制訂指引，而如何提供更多綠化設施，便是研究範疇的其中一項。這項研究預料於 2008 年內完成。政府會仔細考慮有關建議及決定未來路向。

為鼓勵綠化屋頂，環境局所管理的環境及自然保育基金可供非牟利機構（如學校及社會服務機構）申請，以資助進行綠化工程，包括綠化屋頂工程。當局已為符合申請資格的機構安排研討會。

簽署：

姓名：

麥齊光

職銜：

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務）

日期：

28.3.2008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59 政府總部：發展局（工務科） 分目：

綱領： (1)水務

管制人員： 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務）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就“繼續制定全面水資源管理的長遠策略”，當局可否告知上述工作詳情和進度？策略有否包括推動水資源的循環使用和規定大型工程設置收集雨水設施等？

提問人： 馮檢基議員

答覆：

全面水資源管理的顧問研究已接近完成階段，有關的長遠策略是以管理用水的需求和供應為目標。研究檢討了有關的措施，包括推廣節約用水；減少水管滲漏；擴大使用海水沖廁的範圍；循環使用水源（例如經污水處理廠處理的污水、經處理的中水和雨水）作非飲用用途；以及海水化淡。我們會在研究完成後，制訂實施計劃。我們現時未有計劃規定大型工程項目必須設置雨水收集設施，不過已建議在一項公共工程項目進行試驗計劃。

簽署：

姓名：

麥齊光

職銜：

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務)

日期：

28.3.2008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59 政府總部：發展局(工務科) 分目：

綱領： (1) 水務

管制人員： 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務)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就“監督供水基礎設施的維修保養和改善工作”，請當局告知：

- a) 過去三年發生食水管破裂數字；發生主要原因；當局有何措施避免上述情況出現；及
- b) 過去三年估計因水管滲漏而造成食水流失；當局有何措施避免上述情況出現？

提問人： 馮檢基議員

答覆：

- a) 在 2005-06、2006-07 及 2007-08 年度，食水管爆裂個案的數目分別為 758 宗、814 宗及 960 宗(估計)。水管爆裂的主要原因是水管老化。為減少水管爆裂，水務署已開展工程，於 2015 年前分階段完成更換及修復約 3 000 公里長的水管。
- b) 在 2005-06、2006-07 及 2007-08 年度，水管滲漏的比率分別約為 23.6%、23% 及 22.5%。除了更換及修復水管工程外，水務署亦積極實施多項防漏措施，例如管理水壓和緊密監察輸水系統的日常運作。這些措施會有助減少食水滲漏的情況。

簽署：

姓名：

麥齊光

職銜：

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務)

日期：

28.3.2008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59 – 政府總部：發展局（工務科） 分目：

綱領： (3) 政府內部服務

管制人員： 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務）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有關“推廣綠化屋頂工作”，請告知：

- a. 2008-09 年度在推廣綠化屋頂工作上的計劃、宣傳，以及相關預算開支為何？
- b. 對於一些私人樓宇及現有樓宇的綠化屋頂推廣，當局在 2008-09 年度有沒有推廣的計劃，例如提供鼓勵的措施及顧問諮詢服務予私人承建商及企業，使他們參與綠化屋頂？

提問人： 王國興議員

答覆：

- a. 建築署及房屋署在推行基本工程項目時，已盡可能在設計中加入綠化屋頂。有關工程項目的種類包括翻新和興建學校、火葬場、社區中心和屋邨等。在 2008 至 09 年度，涉及的開支預算為 1,200 萬元。此外，建築署於 2007 年完成“香港綠化屋頂應用”顧問研究，該項研究目的在於對綠化屋頂的最新概念和設計科技作快速檢討，並且建議調整配合香港應用的技術指引，從而推廣市民對綠化屋頂的了解和認識。該報告全文載於建築署網站，讓市民參閱。建築署亦曾於 2007 年舉辦研討會，與有關專業學會分享該項研究的結果。我們會在 2008 至 09 年度內繼續為有關機構／人士舉辦研討會。
- b. 政府正研究推廣在私人發展項目加入綠化屋頂的可行性。屋宇署已委聘顧問就可持續建築設計進行研究，目的是就可持續建築設計制訂指引，而如何提供更多綠化設施，便是研究範疇的其中一項。這項研究預料於 2008 年內完成。政府會仔細考慮有關建議及決定未來路向。

為鼓勵綠化屋頂，環境局所管理的環境及自然保育基金可供非牟利機構（如學校及社會服務機構）申請，以資助進行綠化工程，包括綠化屋頂工程。當局已為符合申請資格的機構安排研討會。

簽署：

姓名：

麥齊光

職銜：

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務）

日期：

31.3.2008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59 – 政府總部：發展局（工務科） 分目：

綱領： (3) 政府內部服務

管制人員： 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務）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署方於 2004 年推出《古樹名木冊》以來：

- a. 每年（包括 2008-09 年預算）護養這批樹木的開支分別為何？
- b. 過去是否曾經有部門因不同理由而提出要大幅修剪、遷移或砍伐《古樹名木冊》上的樹木？若有，詳情如何？請按每宗申請列出提出的是哪個部門？提出的原因是甚麼？涉及哪些樹木？申請最終結果如何？
- c. 請分別列出現時健康情況屬於欠佳的古樹名木的編號、所在位置、健康情況詳情、健康欠佳的原因，是否涉及人為因素等？

提問人： 蔡素玉議員

答覆：

- a. 用於護養《古樹名木冊》內約 530 棵古樹名木的每年經常開支（包括 2008-09 年度的預算）預算約為 1,000 萬元。
- b. 自《古樹名木冊》於 2004 年公布以來，至今並無有關大幅修剪、遷移或砍伐古樹名木的申請。我們在規劃及設計公共工程項目時，均有顧及有需要保育樹木，特別是古樹名木。
- c. 有關的古樹名木，大致情況良好。西貢公路上一棵名列《古樹名木冊》的印度橡樹（登記編號 LCSD SK/2），其部分主樹幹曾在 2005 年 5 月的暴雨中受到損壞，樹身已由纜索撐杆穩固，樹底亦已圍植花圃，以增生樹根。其後，該樹的氣根和樹葉明顯增長。這棵樹的損壞是天災所致，並不涉及人為疏忽。

簽署：

姓名：

麥齊光

職銜：

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務）

日期：

31.3.2008

審核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DEVB(W)022

問題編號

2144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59 – 政府總部：發展局（工務科） 分目：

綱領： (3) 政府內部服務

管制人員： 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務）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政府計劃在 2008-09 年度用於綠化建築物屋頂的開支總共多少？涉及的綠化面積如何？

提問人： 蔡素玉議員

答覆：

在 2008-09 年度，政府將動用約 1,200 萬元於屋頂綠化工作，涉及總面積約 11 200 平方米。工程項目的種類包括學校、火葬場、社區中心、屋邨等。

簽署：

姓名：

麥齊光

職銜：

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務）

日期：

28.3.2008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59 – 政府總部：發展局（工務科） 分目：

綱領： (3) 政府內部服務

管制人員： 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務）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2008-09 年度內，當局將繼續協調各部門之間的綠化工作，尋找新機會美化市容，監督制定及落實綠化總綱圖，加多保育樹木。請問政府：

- a. 現時局內處理上述計劃的人手有多少？
- b. 2008-09 年度在“尋找新機會美化市容”及“監督制定及落實綠化總綱圖”上，當局有何計劃及措施，預算的開支是多少？
- c. 2008-09 年度在“加多保育樹木”上，當局有何措施及計劃？當中有否包括定期“更新古樹名木冊”的名單，以及進行全港性的樹木普查？

提問人： 王國興議員

答覆：

- a. 工務科有 5 名職員參與綠化和相關的工作，而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務）更擔任一個高層的綠化督導委員會主席，訂定策略路向，並監察大型綠化計劃的實施情況。有關工作並由其他 14 個決策局和部門予以支援。
- b. 政府致力廣種花草樹木，妥善護理和保育樹木及其他植物，藉以提高居住環境的質素。我們亦正在考慮引入新的技術，例如垂直栽種、在露天水道種植、進行屋頂綠化。我們轄下的工務部門會盡量在新公共工程項目爭取綠化機會。

土木工程拓展署署長現擔任綠化總綱委員會的主席，監督綠化總綱圖的制訂和推行工作。我們的計劃，是大約在 2009 年年初完成市區綠化總綱圖的制訂工作。其後，我們會為新界區制訂綠化總綱圖。在 2008-09 年度，在上環／灣仔／銅鑼灣，以及旺角／油麻地推行有關綠化總綱圖工程的預算開支為 620 萬元。此外，政府亦會尋求財務委員會批准，在 2008 年 4 月開設一個總園境師職位，作為聯絡點，協調和加強綠化工作。

- c. 政府致力確保樹木不會因公共工程項目而被不必要修剪或砍伐，並會獲得妥善護理和保養。我們已與建造業議會訓練學院作出安排，為從事園景工作的工人及監督人員舉辦園藝課程。

自《古樹名木冊》在 2004 年公布以來，已物色約 530 棵古樹名木。有關部門一直進行定期檢查和保養樹木的工作，並會按需要更新名冊。自 2004 年起，我們已在名冊加入 8 棵新的樹木，並會繼續物色合適的樹木，予以登記。

簽署： _____
姓名： 麥齊光
職銜： 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務）
日期： 28.3.2008

審核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DEVB(W)024

問題編號

242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59 – 政府總部：發展局（工務科） 分目：

綱領： (2) 文物保育

管制人員： 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務）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2008-09 年度的預算較 2007-08 修訂預算增加 1,950 萬元(138.3%)，主要由於淨增加 4 個職位，以及推行文物保育政策（包括“活化歷史建築伙伴計劃”一般非經常開支的現金流量）。請告知該 4 個職位的名稱、工作性質及薪金。

提問人： 陳偉業議員

答覆：

建議 2008-09 年度在文物保育專員辦事處之下開設的 4 個職位的詳情如下：

| 職位 | 工作性質 | 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元） |
|----------------------|--|----------------|
| 首長級丙級政務官(職銜定為文物保育專員) | 推行文物保育政策和監察有關工作；訂定及推展文物保育新措施；就文物保育事宜擔任聯絡中樞點；以及就文物保育政策、法例和做法進行研究。 | 1,428,000 |
| 政務主任 | 協助發展、制定和推行文物保育政策；進行研究；以及擬備與文物保育有關議題的文件（例如演辭、政策文件）。 | 653,340 |
| 總行政主任 | 協助制定建議以進一步發展活化再用歷史建築；就有關事宜進行研究；以及推行和監察活化歷史建築伙伴計劃。 | 975,300 |
| 館長 | 協助評估歷史建築的保育建議，並監察有關成效；進行研究；以及舉辦文物保育推廣活動等。 | 714,960 |

簽署：

姓名：

麥齊光

職銜：

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務）

日期：

28.3.2008

審核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DEVB(W)025

問題編號

242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59 – 政府總部：發展局（工務科） 分目：

綱領： (2) 文物保育

管制人員： 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務）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2007-08 年度的實際開支較 2007-08 年度原來預算增加 370%，原因為何？

提問人： 陳偉業議員

答覆：

2007-08 年度的修訂預算較原來預算增加 1,110 萬元(370%)，反映政府極為重視文物保育工作。開支增加的主要因素有多項，例如內部調配人手資源以制定和推行文物保育政策，以及需要額外部門開支進行文物保育宣傳運動、就有關事宜進行研究、推展活化歷史建築伙伴計劃等。

簽署：

姓名：

麥齊光

職銜：

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務）

日期：

28.3.2008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59 – 政府總部：發展局（工務科） 分目：

綱領： (2)文物保育

管制人員： 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務）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2003 至 2007 年及在 2008-09 年度，政府（包括：發展局或民政事務局），有否就本港的文物保育政策及其相關議題進行研究或民意調查？如有的話，請按以下格式提供有關資料：

| 負責機構 （政府／顧問公司／學術機構） | 研究的主題 及內容 | 涉及的顧問 費／涉及公 職人員人手 及職務 | 研究的進展 （籌劃中／ 進行中／已 完成） | 會否向公眾發佈；若會， 計劃發佈的渠道為何；若 不會，原因為何？ |
|------------------------|--------------|--------------------------------|--------------------------------|--|
|------------------------|--------------|--------------------------------|--------------------------------|--|

提問人： 郭家麒議員

答覆：

在 2003 至 2007 年間，我們曾就文物保育政策及相關議題進行下述民意調查和研究：

| 負責機構 （政府／顧問公司／學術機構） | 研究的主題 及內容 | 涉及的顧問 費／涉及公 職人員人手 及職務 | 研究的進展 （籌劃中／ 進行中／已 完成） | 會否向公眾發佈；若 會，計劃發佈的渠道為何； 若不會，原因為何？ |
|------------------------|--|--------------------------------|--------------------------------|---|
| 米嘉道資訊策略有限公司 | 文物建築保育 政策意見調查 （於 2004 年 進行） | 110,000 元 | 已完成 | 2004 年年初舉行公眾 諮詢所得意見摘要，包 括從意見調查所得的 意見，已於 2004 年 11 月 9 日立法會民政事務 委員會會議上提交。 |
| 香港中文大學 傳播研究中心 | 文物建築保育 政策意見調查 （於 2007 年 進行） | 134,550 元 | 已完成 | 蒐集所得意見供內部 參考，當局在制定文物 保育措施時已予以考 慮。 |

| 負責機構 (政府／顧問公司／學術機構) | 研究的主題 及內容 | 涉及的顧問 費／涉及公 職人員人手 及職務 | 研究的進 展(籌劃中 ／進行中 ／已完成) | 會否向公眾發佈；若 會，計劃發佈的渠道為 何；若不會，原因為 何？ |
|------------------------|---|--------------------------------|--------------------------------|--|
| 圓思顧問有限公司 | 研究活化歷史 建築及傳媒策 略的海外經驗 (於 2007-08 年度展開，並 將於 2008-09 年度完成) | 248,000 元 | 進行中 | 我們會把研究內相關 和有用的資料與有關 各方分享，例如透過工 作坊、網站。 |
| 香港建築中心 有限公司 | 為推行活化再 用香港歷史建 築而進行樓宇 管制基準研究 (於 2007-08 年度展開，並 將於 2008-09 年度完成) | 390,000 元 | 進行中 | 我們會把研究內相關 和有用的資料與有關 各方分享，例如透過工 作坊、網站。 |

簽署： _____

姓名： 麥齊光

職銜： 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務）

日期： 31.3.2008

審核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DEVB(W)027

問題編號

0099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25-建築署

分目：

綱領：

管制人員： 建築署署長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關於貴部門(包括自行研究或委託顧問公司)就制定和評估政策而進行的研究，請按以下格式提供有關資料：

(1) 就 2007-08 年度已經預留撥款進行顧問研究的項目，請按以下格式提供資料：

| 顧問名稱 (如有) | 內容 | 修訂預算(元) | 研究的進展 (籌劃中／進 行中／已完 成) | 當局就研究 報告的跟進 為何及其進 度(如有) | 若已完成的 話，有否向公 眾發布；若 有，發布渠道 為何；若否， 原因為何？ |
|--------------|----|---------|--------------------------------|----------------------------------|---|
|--------------|----|---------|--------------------------------|----------------------------------|---|

(2) 在 2008-09 年度有否預留撥款進行顧問研究的項目？如有，請提供下列資料：

| 顧問名稱 (如有) | 內容 | 開支(元) | 研究的進展(籌劃 中／進行中／已完 成) | 若預計在 2008-09 財政年度完成的 話，會否向公眾發 布；若有，發布渠 道為何；若否，原 因為何？ |
|--------------|----|-------|----------------------------|---|
|--------------|----|-------|----------------------------|---|

提問人：余若薇議員

答覆： 在 2007-08 及 2008-09 年度，建築署沒有預留任何撥款，就制定和評估政策進行顧問研究。

簽署：

姓名：

余熾鏗

職銜：

建築署署長

日期：

20.3.2008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25-建築署

分目：

綱領： (3) 設施發展

管制人員： 建築署署長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建築署的設施發展綱領中，能在既定時間內完成工程的衡量服務的實際表現，在 2006 年度為 98.3%，更在 2007 年度下降至 85%。請問：

(1) 在財政撥款每年遞增的情況下，在既定時間內完成工程的比例反而持續下降的原因為何？請分項以表列方式說明在設施發展的服務方面，建築署在 2006 年及 2007 年所涉及的人手及資源分配詳情；

(2) 貴署準備推行甚麼措施，以確保同樣情況不會繼續發生？

提問人： 劉秀成議員

答覆：

(1) 未能如期完成工程主要是由於其後加入了額外的工程要求，以符合委託人的指示及公眾的期望，以及個別顧問及承建商的表現未如理想。

建築署於 2006 年和 2007 年在設施發展方面的人手和資源分配情況，載於下表：

| 財政年度 | 財政撥款 (百萬元) | 員工數目 |
|------------|---------------|---------------------------|
| 2006-07 年度 | 483.7 (實際) | 817(截至 2007 年 3 月 31 日為止) |
| 2007-08 年度 | 506.0 (修訂) | 817(截至 2008 年 3 月 31 日為止) |

- (2) 建築署會繼續在工程的各個階段與委託部門加強溝通，並密切監察顧問及承建商的表現。此外，建築署亦會協助委託部門盡早進行公眾諮詢，以及確保工程的設計已細心顧及有關各方關注的事項。

簽署： _____
姓名： _____ 余熾鏗 _____
職銜： _____ 建築署署長 _____
日期： _____ 27.3.2008 _____

審核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DEVB(W)029

問題編號

0762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25 建築署

分目：

綱領： (1) 監察及諮詢服務

管制人員： 建築署署長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2008-09 年度預算較 2007-08 年修訂預算增加 960 萬元(5.3%)，主要由於開設 10 個職位。請詳述該等職位之職級及職責。

提問人： 石禮謙議員

答覆：

將於 2008-09 年度新開設的 10 個職位的職級和職責現開列如下：

| 新設的職位 | 職責 |
|--|---|
| 1 個總園境師 | 掌管即將成立的景觀規劃及綠化工作分處，並協助制訂政策，以及就景觀規劃和綠化工作專責協調各部門和有關各方 |
| 1 個高級建築師 1 個高級屋宇裝備工程師 1 個高級屋宇保養測量師 1 個高級工料測量師 1 個高級結構工程師 | 就文物保育及相關事宜提供諮詢服務 |
| 1 個高級建築師 1 個高級結構工程師 | 加強人手提供諮詢服務，從而加快落實基本工程項目 |
| 1 個高級園境師 | 就景觀事宜提供專業支援 |
| 1 個高級行政主任 | 提供行政支援 |

簽署：

姓名：

余熾鏗

職銜：

建築署署長

日期：

27.3.2008

審核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DEVB(W)030

問題編號

0763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25 建築署

分目：

綱領： (1) 監察及諮詢服務

管制人員： 建築署署長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就推廣綠化屋頂工作，署方有何實際指標作為衡量？若有，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 石禮謙議員

答覆： 建築署以綠化屋頂或平台的工程項目所佔的百分比，作為衡量推廣綠化屋頂工作的指標。就新建築物的設計，本署已訂立目標，要求至少 90% 的新工程項目在屋頂或平台引入園林設計。

簽署：

姓名：

余熾鏗

職銜：

建築署署長

日期：

27.3.2008

審核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DEVB(W)031

問題編號

0845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25-建築署

分目：

綱領： (1) 監察及諮詢服務

管制人員： 建築署署長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綱領(1)監察及諮詢服務於 2008-09 年度需要額外撥款開設 10 個職位，加強在基本工程項目方面的諮詢功能。請說明有關職位的職級、職務及開設原因。

提問人： 田北俊議員

答覆：

2008-09 年度開設 10 個職位，是為加強在各基本工程項目方面的諮詢功能。該 10 個職位的職級和職務如下：

| 擬開設的新職位 | 職務及開設原因 |
|--|---|
| 1 個總園境師 | 掌管即將成立的景觀規劃及綠化工作分處，並協助制訂政策，以及就景觀規劃和綠化工作專責協調各部門和有關各方 |
| 1 個高級建築師 1 個高級屋宇裝備工程師 1 個高級屋宇保養測量師 1 個高級工料測量師 1 個高級結構工程師 | 就文物保育及相關事宜提供諮詢服務 |
| 1 個高級建築師 1 個高級結構工程師 | 加強人手提供諮詢服務，從而加快落實基本工程項目 |
| 1 個高級園境師 | 就景觀事宜提供專業支援 |
| 1 個高級行政主任 | 提供行政支援 |

簽署：

姓名：

余熾鏗

職銜：

建築署署長

日期：

27.3.2008

審核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DEVB(W)032

問題編號

0850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25 建築署

分目：

綱領： (1) 監察及諮詢服務

管制人員： 建築署署長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建築署鼓勵各方參與公德地盤嘉許計劃的詳情為何？會涉及多少開支？

提問人： 陳鑑林議員

答覆： 發展局舉辦公德地盤嘉許計劃，以鼓勵公共工程項目承建商在施工時採取負責任的態度，並顧存公德。在 2008 年，建築署把計劃的目標擴大，以涵蓋資助項目，並鼓勵資助機構和相關政府決策局／部門的承建商參與計劃。

上述工作屬於綱領(1)內的常規職責，建築署會調派現有資源執行有關工作。這項職責所涉的開支並無獨立分項數字。

簽署：

姓名：

余熾鏗

職銜：

建築署署長

日期：

26.3.2008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25-建築署

分目：

綱領： (1) 監察及諮詢服務

管制人員： 建築署署長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政府當局稱會在 2008 年推廣綠化屋頂工作。該等措施於 2007 年的成效如何？所涉及的開支為何？2008-09 年度的計劃內容及涉及的開支為何？

提問人： 陳偉業議員

答覆： 建築署在推行基本工程項目時，已盡可能加入綠化屋頂。有關工程項目包括翻新和興建學校、火葬場、社區中心等。在 2007 至 08 年度，涉及的開支為 880 萬元；在 2008 至 09 年度，涉及的開支預算為 910 萬元。此外，建築署於 2007 年完成“香港綠化屋頂應用”顧問研究，該項研究目的在於對綠化屋頂的最新概念和設計科技作快速檢討，並且建議調整配合香港應用的技術指引，從而推廣市民對綠化屋頂的了解和認識。該報告全文載於建築署網站，讓市民參閱。建築署亦曾於 2007 年舉辦研討會，與有關專業學會分享該項研究的結果。我們會在 2008 至 09 年度內繼續為有關機構／人士舉辦研討會。綠化屋頂的相關諮詢及監察工作，會由建築署現有人員承擔，作為常規職責的一部分。所涉及的開支並無獨立分項數字。

簽署：

姓名：

余熾鏗

職銜：

建築署署長

日期：

28.3.2008

審核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DEVB(W)034

問題編號

1070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25-建築署

分目：

綱領： (1) 監察及諮詢服務

管制人員： 建築署署長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政府當局稱會在 2008 年推廣暢道通行的設計，該等措施於 2007 年的成效及涉及的開支為何？2008-09 年度的計劃內容及涉及的開支為何？

提問人： 陳偉業議員

答覆： 建築署在政府建築物加入暢道通行措施，從而推廣暢道通行。

2007 年，建築署公布了暢道通行的設計指引和核對表。自此以後，所有新的政府建築工程項目均須符合設計指引的強制規定。至於現有政府建築物，在進行翻新工程時亦會盡量加入暢道通行措施。此外，本署藉持續研究，並經互聯網和工作坊發布研究結果，向專業人士推廣通行方面的最佳作業模式，以供應用於工程項目，並加深市民對暢道通行的認識。

在 2008-09 年度，建築署會繼續推廣暢道通行，並會進行暢道通行研究。研究報告的繁簡體中文版會上載到本署網站，以供更廣泛階層的人士參閱。

暢道通行的研究及推廣工作，已成為建築署現有人員的常規職責一部分。所涉及的開支並無獨立分項數字。

簽署：

姓名：

余熾鏗

職銜：

建築署署長

日期：

27.3.2008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25 建築署

分目：

綱領： (1) 監察及諮詢服務

管制人員： 建築署署長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建築署將於今個財政年度推廣綠化屋頂工作。請問有關工作的詳情為何？會否包括私人樓宇？

提問人： 張學明議員

答覆： 建築署在推行基本工程項目時，已盡可能加入綠化屋頂。有關工程項目包括翻新和興建學校、火葬場、社區中心等。此外，建築署於 2007 年完成“香港綠化屋頂應用”顧問研究，該項研究目的在於對綠化屋頂的最新概念和設計科技作快速檢討，並且建議調整配合香港應用的技術指引，從而推廣市民對綠化屋頂的了解和認識。該報告全文載於建築署網站，讓市民參閱。建築署亦曾於 2007 年舉辦研討會，與有關專業學會分享該項研究的結果。我們會在 2008 至 09 年度內繼續為有關機構／人士舉辦研討會。

政府正研究推廣在私人發展項目加入綠化屋頂的可行性。屋宇署已委聘顧問就可持續建築設計進行研究，目的是就可持續建築設計制訂指引，而如何提供更多綠化設施，便是研究範疇的其中一項。這項研究預料於 2008 年內完成。政府會仔細考慮有關建議及決定未來路向。

為鼓勵綠化屋頂，環境局所管理的環境及自然保育基金可供非牟利機構（如學校及社會服務機構）申請，以資助進行綠化工程，包括綠化屋頂工程。當局已為符合申請資格的機構安排研討會。

簽署：

姓名：

余熾鏗

職銜：

建築署署長

日期：

28.3.2008

審核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DEVB(W)036

問題編號

2650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25 建築署

分目：

綱領： (1) 監察及諮詢服務

管制人員： 建築署署長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綠化屋頂的工作將會涉及多少開支？

提問人： 張學明議員

答覆： 建築署在推行基本工程項目時，已盡可能加入綠化屋頂。有關工程項目包括翻新和興建學校、火葬場、社區中心等。在 2008 至 09 年度，涉及的開支預算為 910 萬元。綠化屋頂的相關諮詢及監察工作，會由建築署現有人員承擔，作為常規職責的一部分。所涉及的開支並無獨立分項數字。

簽署：

姓名：

余熾鏗

職銜：

建築署署長

日期：

28.3.2008

審核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DEVB(W)037

問題編號

0100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33 土木工程拓展署 分目：

綱領：

管制人員： 土木工程拓展署署長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關於貴署(包括自行研究或委託顧問公司)就制定和評估政策而進行的研究，請按以下格式提供有關資料：

(3) 就 2007-08 年度已經預留撥款進行顧問研究的項目，請按以下格式提供資料：

| 顧問名稱 (如有) | 內容 | 修訂預算 (元) | 研究的進展(籌劃中/ 進行中/ 已完成) | 當局就研究報告 的跟進為何及其 進度(如有) | 若已完成的話，有否向公 眾發布；若有，發布渠道 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
|--------------|----|-------------|----------------------------|------------------------------|---|
|--------------|----|-------------|----------------------------|------------------------------|---|

(2) 在 2008-09 年度有否預留撥款進行顧問研究的項目？如有，請提供下列資料：

| 顧問名稱 (如有) | 內容 | 開支 (元) | 研究的進展(籌劃中/ 進行中/已完成) | 若預計在 2008-09 年財政年度完 成的話，會否向公眾發布；若有，發 布渠道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
|--------------|----|-----------|------------------------|---|
|--------------|----|-----------|------------------------|---|

提問人： 余若薇議員

答覆：

在 2007-08 年度，我們使用內部資源進行了一項研究，詳情如下：

| 顧問名稱 (如有) | 內容 | 修訂預 算 (元) | 研究的進 展(籌劃中 /進行中/ 已完成) | 當局就研究報告 的跟進為何及其 進度(如有) | 若已完成的話，有否向公 眾發布；若有，發布渠道 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
|-----------------------------------|---|-----------------|--------------------------------|---|--|
| 土木工程 拓展署使 用內部資 源自行研 究 | 為推行 “2010 年 後的長遠 防治山泥 傾瀉計 劃”制定 政策 | 不適用 | 已完成 | “長遠防治山泥 傾瀉計劃”的政 策已制定並通 過，推行該計 劃的籌備工作現 已展開。 | 已於 2007 年 11 月 29 日向 立法會發展事務委員會提 交參考資料摘要，並舉行 記者會向公眾講解有關 “長遠防治山泥傾瀉計 劃”的詳情；該參考資料摘要 已於 2007 年 12 月 18 日立 法會發展事務委員會會議 上詳細討論。 |

土木工程拓展署在 2008-09 年度沒有預留撥款委託顧問公司就制定和評估政策而進行研究。

簽署： _____

姓名： _____ 蔡新榮 _____

職銜： _____ 土木工程拓展署署長 _____

日期： _____ 26.3.2008 _____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33 土木工程拓展署 分目：

綱領： (3) 提供土地及基礎設施

管制人員： 土木工程拓展署署長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就 2008-09 年度需要特別留意事項中，有關啓德發展計劃進行工程檢討，並在前南面停機坪範圍展開除污工程，以及為前跑道南面的發展項目展開前期基礎工程。請問：

- (1) 有關工程進度及預計完工年期為多少？所涉撥款為多少？
- (2) 由於啓德規劃的整體方案並未完成，有關工程與未來興建地區的連繫詳情為何？所涉撥款為多少？

提問人： 陳婉嫻議員

答覆：

- (1) 財務委員會於 2008 年 2 月核准撥款，用以進行部分前期基礎設施工程，包括前南面停機坪的淨化工程。有關工程將於 2008 年第二季展開，於 2010 年年初完成。有關工程於 2008-09 年度的預算撥款為 2,150 萬元。餘下的前期基礎設施工程的設計工作正在進行，有關工程將分階段落實，以配合前跑道南面的規劃發展。
- (2) 啓德發展計劃正按照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於 2007 年 11 月核准的啓德分區計劃大綱圖逐步推行，當中包括上述的前期基礎設施工程。待前南面停機坪的淨化工程完成時，我們會在獲得財務委員會核准撥款後，再進行相關的前期基礎設施工程，以配合新郵輪碼頭及前跑道南面的規劃發展。

簽署： _____

姓名： 蔡新榮 _____

職銜： 土木工程拓展署署長 _____

日期： 26.3.2008 _____

審核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DEVB(W)039

問題編號

045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33 土木工程拓展署 分目：

綱領：

管制人員： 土木工程拓展署署長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關於 2008-09 年度非首長級職位增加了 13 個編制，請就其部門、職級、薪酬分項列出詳情。

提問人： 李國英議員

答覆：

本署將會在 2008-09 年度開設的 13 個職位的所屬職級和年薪載列如下:-

| 職級 | 數目 | 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 (每個職位)(元) | 總額 (元) |
|---------------|-----------|-------------------------|------------------|
| 工程師/助理工程師 | 2 | 531,930 | 1,063,860 |
| 土力工程師/助理土力工程師 | 1 | 531,930 | 531,930 |
| 園境師/助理園境師 | 1 | 516,120 | 516,120 |
| 二級行政主任 | 1 | 333,180 | 333,180 |
| 助理工程督察 | 1 | 288,600 | 288,600 |
| 一級監工 | 1 | 237,480 | 237,480 |
| 二級監工 | 6 | 191,040 | 1,146,240 |
| 總額 | 13 | 不適用 | 4,117,410 |

簽署： _____

姓名： 蔡新榮 _____

職銜： 土木工程拓展署署長 _____

日期： 26.3.2008 _____

審核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DEVB(W)040

問題編號

0755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33 土木工程拓展署 分目：

綱領： (5) 綠化及工程技術服務

管制人員： 土木工程拓展署署長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2008-09 預算較 2007-08 年修訂預算增加 810 萬元(8.9%)，主要由於需填補空缺、應付其他運作開支和更換設備。請詳細說明各個項目的具體情況？

提問人： 石禮謙議員

答覆：

2008-09 年度預算較 2007-08 年度修訂預算增加 810 萬元，主要由於以下項目須要撥款：

- 填補 4 個專業職位和 3 個技術/一般職位的空缺，亦即 3 個土力工程師、1 個園境師、1 個技術主任(材料試驗)、1 個圖書館助理館長和 1 個實驗室服務員的職位空缺；
- 由 2008-09 年度起展開一項新工作的運作開支，新工作是監察自動灌溉竹篙灣區內 51 公頃的公眾景觀美化地方的系統；以及
- 替換土木工程拓展署大樓內一套殘舊的風冷式冷氣設備。

簽署： _____

姓名： 蔡新榮 _____

職銜： 土木工程拓展署署長 _____

日期： 28.3.2008 _____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33 土木工程拓展署 分目：

綱領： (3) 提供土地及基礎設施

管制人員： 土木工程拓展署署長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就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中提及“繼續為新界單車徑完整網絡……”，當局可否告知上述項目最新規劃進展和詳情；及預計展開和完成接駁單車徑的時間？

提問人： 馮檢基議員

答覆：

新界單車徑網絡會由西起，自屯門往東接連馬鞍山，貫通新界各區。我們亦計劃伸延該網絡系統，分別由屯門伸展至龍鼓上灘、由屯門伸展至荃灣、由元朗伸展至南生圍，以及由馬鞍山伸展至西貢。單車徑沿線會在適當的地點提供相關輔助設施，如匯合中心、休息處及資訊站。

單車徑網絡將分階段興建。第一階段會興建一條連接元朗至大埔的單車徑。詳細設計工作正在進行中，建造工程會在 2009 年下半年展開。第一階段工程會在 2012 年年初完成，屆時我們將會有一條連貫的單車徑由屯門直接通往馬鞍山。

隨後的階段主要包括上文所述的單車徑網絡計劃伸延部分，並正遴選顧問進行詳細勘測。視乎勘測的結果，我們目前預期在 2011 年展開建造工程，並計劃由 2015 年起分階段完成。

簽署： _____

姓名： 蔡新榮 _____

職銜： 土木工程拓展署署長 _____

日期： 28.3.2008 _____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33 土木工程拓展署 分目：

綱領： (5) 綠化及工程技術服務

管制人員： 土木工程拓展署署長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土木工程拓展署按綠化總綱圖施行的綠化工程開支，較 2007-08 年實際數字下降超過一倍，惟制定的綠化總綱圖數目只減少 2 幅，請問原因為何？ 預計有關工程所涉及的開支及人手是多少？

提問人： 張學明議員

答覆：

每年的綠化工程開支主要視乎該年實施的工程量而定，而制訂綠化總綱圖所需的費用遠較綠化工程的開支少，因此每年開支與同年制訂的綠化總綱圖的數目沒有直接關係。

在 2007 年支出的 1,450 萬元是尖沙咀及中環兩區的綠化工程的開支，該兩份綠化總綱圖是在 2005 年制訂，有關工程在 2006 年進行，在 2007 年完工，相關的費用主要在 2007 年支出。另一方面，我們亦已在 2007 年完成旺角、油麻地、上環、灣仔及銅鑼灣五區的綠化總綱圖的制訂工作，並會在 2008 年 5 月向財務委員會申請撥款，實施擬議的綠化工程。若申請獲批准，擬議綠化工程將於 2008 年 9 月展開，2008 年有關的開支約為 600 萬元。有關工程及開支將持續至 2009 及 2010 年。至於市區其餘地方，我們亦計劃在 2008 年為其中三個地區(西營盤、堅尼地城及香港仔)制訂綠化總綱圖。

旺角、油麻地、上環、灣仔及銅鑼灣綠化工程的總開支預算約為 1.25 億元。工程會由一隊駐工地人員監督，包括 4 位專業人員及 15 位技術人員。

簽署： _____

姓名： 蔡新榮 _____

職銜： 土木工程拓展署署長 _____

日期： 1.4.2008 _____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33 土木工程拓展署 分目：

綱領： (3) 提供土地及基礎設施

管制人員： 土木工程拓展署署長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當局會在 2008 年繼續為新界單車徑完整網絡的若干路段進行勘測和設計。請告知該等措施的詳情以及所涉及的開支為何。

提問人： 陳偉業議員

答覆：

新界單車徑網絡會由西起，自屯門往東接連馬鞍山，貫通新界各區。我們亦計劃伸延該網絡系統，分別由屯門伸展至龍鼓上灘、由屯門伸展至荃灣、由元朗伸展至南生圍，以及由馬鞍山伸展至西貢。單車徑沿線會在適當的地點提供相關輔助設施，如匯合中心、休息處及資訊站。

單車徑網絡將分階段興建。第一階段會興建一條連接元朗至大埔的單車徑。詳細設計工作正在進行中，建造工程會在 2009 年下半年展開。第一階段工程會在 2012 年年初完成，屆時我們將會有一條連貫的單車徑由屯門直接通往馬鞍山。

隨後的階段主要包括上文所述的單車徑網絡計劃伸延部分，並正遴選顧問進行詳細勘測。視乎勘測的結果，我們目前預期在 2011 年展開建造工程，並計劃由 2015 年起分階段完成。

在 2008-09 年度，該單車徑網絡系統的設計及工地勘測的預算費用總額約為 700 萬元。

簽署： _____

姓名： 蔡新榮 _____

職銜： 土木工程拓展署署長 _____

日期： 28.3.2008 _____

審核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DEVB(W)044

問題編號

0093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39 渠務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管制人員： 渠務署署長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當局於 2008-09 年度將會增加 35 個職位，請以表列方式，按各所屬的職系、職責範圍及每年薪酬開支分類列出該等職位，新增的職位將有助改善哪些服務？

提問人： 張宇人議員

答覆： 2008-09 年度淨增加的 35 個職位，其所屬的職系、職責範圍及每年薪酬開支分列如下－

| 職系 | 將開設/刪減的職位數目 | 職責範圍 | 薪酬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每個職位)(元) | 總數(元) |
|-------------|-------------|---------------------|------------------------|------------|
| 工程師 | 8 | 就排水渠及污水渠的維修保養提供專業服務 | 531,930 | 4,255,440 |
| 電氣督察 | 8 | 就污水處理廠提供操作支援 | 288,600 | 2,308,800 |
| 機械督察 | 3 | | 288,600 | 865,800 |
| 電子督察 | 3 | | 288,600 | 865,800 |
| 測量主任 | 3 | 就建造工程合約提供技術支援 | 183,990 | 551,970 |
| 技術主任 | 2 | | 183,990 | 367,980 |
| 監工 | 6 | 就排水渠的維修保養提供操作支援 | 191,040 | 1,146,240 |
| 監工 | 15 | 就污水處理廠提供操作支援 | 191,040 | 2,865,600 |
| 行政主任 | 1 | 提供行政支援 | 333,180 | 333,180 |
| 系統分析/程序編製主任 | 1 | 提供資訊科技支援 | 348,900 | 348,900 |
| 技工 | -2 | 就污水處理廠提供一般支援 | 149,520 | -299,040 |
| 二級工人 | -13 | | 111,480 | -1,449,240 |
| 總數 | 35 | | | |

淨增加的人手將可改善渠務署的排水渠及污水渠的維修保養工作，以及改善污水處理廠的操作。

簽署：

姓名：

劉家強

職銜：

渠務署署長

日期：

26.3.2008

審核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DEVB(W)045

問題編號

0454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39 渠務署

分目：

綱領： (1) 雨水排放

管制人員： 渠務署署長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關於正在施工的工程合約總值，2008 年預算為七十二億九千九百一十萬元，比 2007 年實際開支三十三億五千五百九十萬元大幅增加，原因為何？

提問人： 李國英議員

答覆： 正在施工的工程合約總值在 2008 年較 2007 年有所增加，主要是由於若干項大型工程計劃在 2008 年開始施工。這些工程計劃包括：

- (a) 工務計劃項目第 4092CD 號－元朗、錦田、牛潭尾及天水圍雨水排放系統改善計劃第 1 階段第 2B 期工程－餘下工程。核准項目預算為 2.024 億元。
- (b) 工務計劃項目第 4103CD 號－港島北部雨水排放系統改善計劃－港島西雨水排放隧道。核准項目預算為 30.447 億元。
- (c) 工務計劃項目第 4111CD 號－荃灣、葵涌及青衣雨水排放系統改善計劃－荃灣雨水排放隧道。核准項目預算為 12.595 億元。

簽署：

姓名：

劉家強

職銜：

渠務署署長

日期：

26.3.2008

審核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DEVB(W)046

問題編號

0455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39 渠務署

分目：

綱領： (1) 雨水排放

管制人員： 渠務署署長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關於正在進行詳細設計的工程項目總值，2008 年預算為三十七億七千一百五十萬，比 2007 年實際金額八十五億四千三百萬大幅減少，原因為何？

提問人： 李國英議員

答覆： 正在進行詳細設計的工程項目總值在 2008 年較 2007 年有所減少，主要是由於若干項大型工程計劃的設計工作已完成。這些工程計劃包括：

- (a) 工務計劃項目第 4092CD 號－元朗、錦田、牛潭尾及天水圍雨水排放系統改善計劃第 1 階段第 2B 期工程－餘下工程。核准項目預算為 2.024 億元。
- (b) 工務計劃項目第 4103CD 號－港島北部雨水排放系統改善計劃－港島西雨水排放隧道。核准項目預算為 30.447 億元。
- (c) 工務計劃項目第 4111CD 號－荃灣、葵涌及青衣雨水排放系統改善計劃－荃灣雨水排放隧道。核准項目預算為 12.595 億元。

簽署：

姓名：

劉家強

職銜：

渠務署署長

日期：

26.3.2008

審核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DEVB(W)047

問題編號

045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39 渠務署

分目：

綱領：

管制人員： 渠務署署長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2008-09 年度非首長級職位編制增加 35 個，就其所屬部門、職級、薪酬分項列出，並說明人手增加的原因。

提問人： 李國英議員

答覆： 2008-09 年度淨增加的 35 個非首長級職位，其職級及薪酬分列如下—

| 職級 | 將開設/ 刪減的職 位數目 | 薪酬按薪級中點 估計的年薪值 (每個職位) (元) | 總數 (元) |
|-------------------|---------------------|------------------------------------|------------|
| 工程師/助理工程師 | 8 | 531,930 | 4,255,440 |
| 助理電氣督察 | 8 | 288,600 | 2,308,800 |
| 助理機械督察 | 3 | 288,600 | 865,800 |
| 助理電子督察 | 3 | 288,600 | 865,800 |
| 測量主任/見習測量主任(工料) | 3 | 183,990 | 551,970 |
| 技術主任/見習技術主任(土木工程) | 1 | 183,990 | 183,990 |
| 技術主任/見習技術主任(機電工程) | 1 | 183,990 | 183,990 |
| 二級監工(土木工程) | 6 | 191,040 | 1,146,240 |
| 二級監工(機電工程) | 15 | 191,040 | 2,865,600 |
| 二級行政主任 | 1 | 333,180 | 333,180 |
| 二級系統分析/程序編製主任 | 1 | 348,900 | 348,900 |
| 技工 | -2 | 149,520 | -299,040 |
| 二級工人 | -13 | 111,480 | -1,449,240 |
| 總數 | 35 | | |

淨增加的人手將可改善渠務署的排水渠及污水渠的維修保養工作，以及改善污水處理廠的操作。

簽署：

姓名：

劉家強

職銜：

渠務署署長

日期：

26.3.2008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39 渠務署

分目：

綱領： (1) 雨水排放

管制人員： 渠務署署長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就繼續策劃和改善雨水排放系統事宜，請告知本會：

鑒於港島區西北地段經常有水浸的問題，政府在 2008-09 年度、2009-10 年度及 2010-11 年度有否任何規劃或工程，以改善這些地區的水浸情況？若有，有關的詳情及竣工日期為何？

提問人： 李柱銘議員

答覆： 我們現正進行下列雨水排放系統改善工程計劃，以改善港島西北部的防洪水平：

- (a) 工務計劃項目第 4143CD 號－港島北部雨水排放系統改善計劃－皇后大道中截流工程。工程預計在 2008 年 6 月竣工；
- (b) 工務計劃項目第 4127CD 號－港島北部雨水排放系統改善計劃－上環雨水抽水站。工程預計在 2009 年 10 月竣工；
- (c) 工務計劃項目第 4103CD 號－港島北部雨水排放系統改善計劃－港島西雨水排放隧道。工程預計在 2012 年 3 月竣工；以及
- (d) 工務計劃項目第 4104CD 號－港島北部雨水排放系統改善計劃－西部下游集水區工程。工程預計在 2012 年 10 月竣工。

簽署：

姓名：

劉家強

職銜：

渠務署署長

日期：

20.3.2008

審核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DEVB(W)049

問題編號

0531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39 渠務署

分目：

綱領： (1) 雨水排放

管制人員： 渠務署署長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有關元朗市內明渠改善計劃，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a) 相關改善工程將於何時完工？
- (b) 若元朗明渠改善計劃能成功落實，政府會否考慮將相關計劃推廣至其他的市區明渠？若會，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 李柱銘議員

- 答覆：
- (a) 當局現正就改善及美化元朗市內明渠進行一項可行性研究。目標是在 2008 年年底或之前完成該項研究。有關顧問公司會在最終報告內就相關的改善工程建議實施的計劃。
 - (b) 我們會視乎元朗市內明渠改善及美化工程的成效，再研究把類似的工程推廣至其他的市區明渠的可行性。

簽署：

姓名：

劉家強

職銜：

渠務署署長

日期：

26.3.2008

審核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DEVB(W)050

問題編號

0674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39 渠務署

分目：

綱領： (1) 雨水排放

管制人員： 渠務署署長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有關繼續為加建明渠上蓋工程計劃進行設計和分階段進行建造工程，請告知：

- (a) 目前正在施工的加建明渠上蓋工程項目的數量及位置(請分別列出)；
- (b) 在 2008-09 年度及 2009-10 年度內預計會動工加建明渠上蓋的項目。(請分別列出)

提問人： 李柱銘議員

答覆： (a) 目前，我們正為位於觀塘佐敦谷、旺角花墟道和深水埗東京街的 3 段明渠進行加建明渠上蓋工程。

- (b) 我們計劃在 2008-09 年度展開西貢福民路明渠加建上蓋工程，以及在 2009-10 年度展開銅鑼灣皇仁書院明渠、黃大仙啓德明渠和黃竹坑香葉道明渠的加建上蓋工程。

簽署：

姓名：

劉家強

職銜：

渠務署署長

日期：

20.3.2008

審核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DEVB(W)051

問題編號

2321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39 渠務署

分目：

綱領： (1) 雨水排放

管制人員： 渠務署署長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在「正在進行詳細設計的工程項目總值」的指標下，2007 年實際的總值由 85 億 4300 萬大幅減至 2008 年計劃的 37 億 7150 萬，原因何在？

提問人： 王國興議員

答覆： 正在進行詳細設計的工程項目總值在 2008 年較 2007 年有所減少，主要是由於若干項大型工程計劃的設計工作已完成。這些工程計劃包括：

- (a) 工務計劃項目第 4092CD 號－元朗、錦田、牛潭尾及天水圍雨水排放系統改善計劃第 1 階段第 2B 期工程－餘下工程。核准項目預算為 2.024 億元。
- (b) 工務計劃項目第 4103CD 號－港島北部雨水排放系統改善計劃－港島西雨水排放隧道。核准項目預算為 30.447 億元。
- (c) 工務計劃項目第 4111CD 號－荃灣、葵涌及青衣雨水排放系統改善計劃－荃灣雨水排放隧道。核准項目預算為 12.595 億元。

簽署：

姓名：

劉家強

職銜：

渠務署署長

日期：

26.3.2008

審核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DEVB(W)052

問題編號

2322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39 渠務署

分目：

綱領： (1) 雨水排放

管制人員： 渠務署署長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2008-09 年內，該署會為元朗市內明渠制定改善政策。請告知計劃詳情及時間表，相關工程的開支預算又是多少？

提問人： 王國興議員

答覆： 當局現正就改善及美化元朗市內明渠進行一項可行性研究。目標是在 2008 年年底或之前完成有關改善及美化元朗市內明渠的建議。有關顧問公司會在最終報告內就相關的改善工程建議實施的計劃和預算費用。

簽署：

姓名：

劉家強

職銜：

渠務署署長

日期：

26.3.2008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39 渠務署

分目：

綱領： (1) 雨水排放

管制人員： 渠務署署長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2008-09 年內，該署會繼續為加建明渠上蓋工程計劃進行設計和分階段進行建造工程。請告知計劃詳情及相關的預算為何？當局會否在明渠加建上蓋前，重新檢討該段明渠是否可以綠化作改善的潛力，並就覆蓋的問題諮詢區內居民的意見？

提問人： 王國興議員

答覆： 觀塘佐敦谷、旺角花墟道和深水埗東京街的加建明渠上蓋工程正在施工，並會在 2008-09 年度繼續進行。估計所需費用總額為 2.16 億元。當局在開始施工前已諮詢各有關的區議會，他們均支持這三項加建明渠上蓋工程，包括把覆蓋明渠所得的土地，作綠化環境、興建休憩設施和擴闊行人路之用。

西貢福民路明渠覆蓋工程預期在 2008-09 年度開始施工。估計所需費用為 8,600 萬元。初步建議包括從覆蓋明渠所得土地設計作為綠化環境和興建休憩設施之用，建議已在 2007 年得到西貢區議會支持。我們會在 2008 年 4 月就最後的設計再次諮詢西貢區議會。

簽署：

姓名：

劉家強

職銜：

渠務署署長

日期：

26.3.2008

審核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DEVB(W)054

問題編號

2443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39 渠務署

分目：

綱領： (1) 雨水排放

管制人員： 渠務署署長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2007 年實際的正在施工的工程合約總值為 3355.9 百萬元，較 2007 年預算 3229.4 百萬元增加 126.5 百萬元，增幅為 3.9%。請告知該等開支增加的原因。

提問人： 陳偉業議員

答覆： 2007 年實際正在施工的工程合約總值較預算的 32.294 億元增加了 1.265 億元，主要是由於部分工程項目的時間表作出了調整及一些工程計劃的建造費用有所增加。

簽署：

姓名：

劉家強

職銜：

渠務署署長

日期：

28.3.2008

審核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DEVB(W)055

問題編號

2444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39 渠務署

分目：

綱領： (1) 雨水排放

管制人員： 渠務署署長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2008 年預算的正在施工的工程合約總值 7,299.1 百萬元，較 2007 年實際 3,355.9 百萬元增加 3,943.2 百萬元，增幅達 118%。請告知該等開支大幅增加的原因。

提問人： 陳偉業議員

答覆： 正在施工的工程合約總值在 2008 年較 2007 年有所增加，主要是由於若干項大型工程計劃在 2008 年開始施工。這些工程計劃包括：

- (a) 工務計劃項目第 4092CD 號－元朗、錦田、牛潭尾及天水圍雨水排放系統改善計劃第 1 階段第 2B 期工程－餘下工程。核准項目預算為 2.024 億元。
- (b) 工務計劃項目第 4103CD 號－港島北部雨水排放系統改善計劃－港島西雨水排放隧道。核准項目預算為 30.447 億元。
- (c) 工務計劃項目第 4111CD 號－荃灣、葵涌及青衣雨水排放系統改善計劃－荃灣雨水排放隧道。核准項目預算為 12.595 億元。

簽署：

姓名：

劉家強

職銜：

渠務署署長

日期：

27.3.2008

審核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DEVB(W)056

問題編號

0101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2 機電工程署

分目：

綱領：

管制人員： 機電工程署署長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關於貴局（包括自行研究或委託顧問公司）就制定和評估政策而進行的研究，請按以下格式提供有關資料：

(1) 就 2007-08 年度已經預留撥款進行顧問研究的項目，請按以下格式提供資料：

| 顧問名稱 (如有) | 內容 | 修訂預算 (元) | 研究的進展 (籌劃中／ 進行中／已 完成) | 當局就研究 報告的跟進 為何及其進 度(如有) | 若已完成的 話，有否向公 眾發布；若 有，發布渠道 為何；若否， 原因為何？ |
|--------------|----|-------------|--------------------------------|----------------------------------|---|
| | | | | | |

(2) 在 2008-09 年度有否預留撥款進行顧問研究的項目？如有，請提供下列資料：

| 顧問名稱 (如有) | 內容 | 開支(元) | 研究的進展 (籌劃中／ 進行中／已 完成) | 若預計在 2008-09 財政年 度完成的話，會否向公眾 發布；若有，發布渠道為 何；若否，原因為何？ |
|--------------|----|-------|--------------------------------|--|
| | | | | |

提問人： 余若薇議員

答覆：

(1) 2007-08 年度已預留撥款進行的研究

| 顧問名稱 (如有) | 內容 | 修訂預 算(元) | 研究的進展 (籌劃中／ 進行中／已 完成) | 當局就研究報 告的跟進為何 及其進度(如 有) | 若已完成的 話，有否向公 眾發布；若有，發 布渠道為何；若 否，原因為何？ |
|--------------|----|-------------|--------------------------------|----------------------------------|---|
| | | | | | |

| | | | | | |
|------|--------------------|-------|------|--|------------------|
| 香港大學 | 就加強推廣香港建築物能源效益進行研究 | 60 萬元 | 已完成。 | 研究報告的相關資料已納入 2007 年 12 月 28 日就建議實施建築物能源效益守則發出的公眾諮詢文件內。 | 有。報告已上載至機電工程署網頁。 |
|------|--------------------|-------|------|--|------------------|

(2) 本署在 2008-09 年度並無就制定和評估政策預留撥款進行顧問研究。

簽署： _____
姓名： 何光偉
職銜： 機電工程署署長
日期： 26.3.2008

審核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DEVB(W)057

問題編號

0853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2 機電工程署

分目：

綱領： (4) 中央式服務及特別支援

管制人員： 機電工程署署長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請列出 2008-09 年度將會刪減職位的職級、職能及所屬部門。

提問人： 李鳳英議員

答覆：

在 2008-09 年度機電工程署行政部將會刪減 1 個汽車司機職位。

簽署：

姓名：

何光偉

職銜：

機電工程署署長

日期：

26.3.2008

審核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DEVB(W)058

問題編號

1760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2 機電工程署

分目：

綱領：

管制人員： 機電工程署署長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請按部門列出 2007-08 年度機電工程署各職級的常額編制人數及非公務員合約僱員人數。

提問人： 李鳳英議員

答覆：

截至 2008 年 2 月 29 日止，機電工程署有 338 個公務員常額編制職位，並有 18 名非公務員合約僱員。

簽署：

姓名：

何光偉

職銜：

機電工程署署長

日期：

26.3.2008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60 路政署

分目：

綱領： (2)區域工程及維修

管制人員： 路政署署長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路政署預計，2008 年每張挖掘准許證的挖掘工程平均所需時間為 61 天，請問：

- a. 為何預計時間跟去年一樣，可否縮短工程時間，避免影響行人路和行車路的使用？
- b. 如果挖掘工程平均所需時間可以縮短，會否減少有關的人手開支？

提問人： 林健鋒議員

答覆： a. 每張挖掘准許證的挖掘工程所需時間取決於工程的性質及範圍。我們會審慎評估每張挖掘准許證的工程所需時間，以確保所批准的時間合理，盡量減少工程對道路和行人交通造成的影響。

多個大型機構正進行大規模的地底設施更換和修復計劃。這類工程一般需要較長時間才可完成。由於這些工程在 2008 年會繼續進行，因此我們估計道路挖掘工程的平均所需時間會與 2007 年的相同。

- b. 縮短每張挖掘准許證的挖掘工程進行時間可減少日常的行政工作(例如審核挖掘准許證工地和處理投訴個案)，因此能減少員工開支(這項開支可從挖掘准許證的收費中取回)。

簽署：

姓名：

韋志成

職銜：

路政署署長

日期：

26.3.2008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60 路政署

分目：

綱領： (4)技術服務

管制人員： 路政署署長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就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中提及“繼續通過內部審核方法，改善工程師檢查斜坡的技術的標準”，當局可否告知上述工作詳情為何？是否關乎提升檢查標準和安全系數等？有否跟土木工程拓展署合作進行相關工作，以節省所涉及開支和人手？

提問人： 馮檢基議員

答覆： 就路政署負責維修保養的斜坡而言，有關的工程師檢查由土力工程顧問進行。為了改善工程師檢查的技術標準，路政署定期安排內部人手就土力工程顧問進行的工程師檢查作出內部審核。內部審核包括覆核工程師檢查報告所載資料是否足夠和進行實地核證。

就工程師的斜坡檢查進行內部審核能確保检查工作符合標準，與斜坡的安全系數無關。路政署會就相關工作與土木工程拓展署定期溝通和討論，以確保能以一致、有效和具效率的方式進行有關工作。

簽署：

姓名：

韋志成

職銜：

路政署署長

日期：

26.3.2008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60 路政署

分目：

綱領： (2)區域工程及維修

管制人員： 路政署署長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當局自 2007-08 年度開始發展一套新電腦系統，以取代公用設施工程管理系統，從而提高挖掘准許證申請處理工作的效率，請告知：

- a. 現階段的進展為何及預計工作於何時完成？
- b. 當局於上年度投放及將於 2008-09 年度投放的資源？
- c. 當局有否評估當新電腦系統運作後，如何提升相關工作效率？現時，署方可於 12 天內向公用事業機構發出挖掘准許證／發出道路工程准許證。當新電腦系統運作後，當局預計可以縮短上述所需時間至多少天？

提問人： 單仲偕議員

- 答覆：
- a. 取代公用設施工程管理系統的新電腦系統名為挖掘准許證管理系統。系統分析和設計階段已於 2008 年 2 月完成，現時正處於系統實施和集成階段。新系統預計於 2008 年年底或之前推出。
 - b. 計劃費用總額為 950 萬元。這項計劃在 2007-08 年度的開支約為 310 萬元，而 2008-09 年度的預算開支為 640 萬元。
 - c. 使用新電腦系統有助路政署加快處理申請、讓申請人即時查看申請進度、加強電子核證以鼓勵使用電子遞交途徑，以及減省路政署用以處理不同電腦系統之間轉換空間數據的工作的人力資源。處理一宗挖掘准許證申請個案的整體時間預計可減少 10% 至 20%。

如使用新系統遞交挖掘准許證申請，預計可在 10 個工作天內發出挖掘准許證。

簽署：

姓名：

韋志成

職銜：

路政署署長

日期：

26.3.2008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82 屋宇署

分目：

綱領： 樓宇及建築工程

管制人員： 屋宇署署長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中，有關成立一個文物保育專責小組，當局可否告知：

- (1) 小組的工作詳情（包括時間表及組成架構）？
- (2) 有何措施確保有關改動不會對該文物歷史建築造成傷害，以及如何確保活化能與周邊社區及環境和諧共存？

提問人： 馮檢基議員

答覆：

- (1) 在 2008-09 年度成立的文物保育專責小組 – “文物建築小組”，由一名高級屋宇測量師、一名高級結構工程師、兩名合約屋宇測量師和兩名合約結構工程師組成。小組負責以下工作範疇：
 - (i) 根據《建築物條例》，審批就文物歷史建築的改動及加建工程和活化再利用而呈交的建築圖則；
 - (ii) 就如何遵從《建築物條例》提供技術意見，以便利就保育和活化再利用文物歷史建築而呈交的建築圖則的審批；
 - (iii) 研究和制訂切實可行的措施，以便文物歷史建築的改動及加建工程和活化再利用，既可遵從《建築物條例》在建築規格方面的規定，又能配合保存古物的規定；及
 - (iv) 就文物歷史建築的保育和活化再利用，擬備和更新有關遵從《建築物條例》的建築安全規格和相關規定的指引和作業備考。

- (2) 就擬於文物歷史建築進行的改動工程，屋宇署會通過集中處理圖則審批的制度，徵詢古物古蹟辦事處（古蹟辦）從保育文物的角度所提供的意見。若有關的文物歷史建築已根據《古物及古蹟條例》列作法定古蹟或暫定古蹟，除非申請人已獲發展局局長根據《古物及古蹟條例》第 6 條批出許可證，否則屋宇署會根據《建築物條例》第 16(1)(d)條，拒絕批准擬進行的改動工程。至於其他並非法定古蹟或暫定古蹟的文物歷史建築，若有關改動工程的圖則根據《建築物條例》獲得批准，屋宇署會把古蹟辦就保育該建築的意見告知申請人。

考慮到古蹟辦所建議就保存有關建築的文物價值的要求，我們會以靈活務實的方法，引用現行法例就建築安全和殘疾人士通道所訂的規定。若現行建築標準的訂明規定未能配合保存有關建築的文物價值的要求，我們會接納採用其他可符合保存文物價值的要求的措施，只要該等措施能達到與有關訂明規定所能達到的同等標準便可。當文物歷史建築進行改動及加建工程或活化再利用時，我們可通過上述機制，就遵從現行建築標準和保存文物價值之間，取得適當平衡。

簽署： _____
姓名： 張孝威
職銜： 屋宇署署長
日期： 26.3.2008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82 屋宇署

分目：

綱領： 樓宇及建築工程

管制人員： 屋宇署署長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請詳列在 2008-09 年，屋宇署下成立的文物保育專責小組編制，及有多少人負責審批建築圖則申請？

提問人： 楊森議員

答覆：

在 2008-09 年度成立的文物保育專責小組 – “文物建築小組”，由一名高級屋宇測量師、一名高級結構工程師、兩名合約屋宇測量師和兩名合約結構工程師組成。

小組會負責審批就文物歷史建築的改動和活化再利用而呈交的建築圖則，以及下述工作範疇：

- (i) 就如何遵從《建築物條例》提供技術意見，以便利就保育和活化再利用文物歷史建築而呈交的建築圖則的審批；
- (ii) 研究和制訂切實可行的措施，以便文物歷史建築的改動及加建工程和活化再利用，既可遵從《建築物條例》在建築規格方面的規定，又能配合保存古物的規定；及
- (iii) 就文物歷史建築的保育和活化再利用，擬備和更新有關遵從《建築物條例》的建築安全規格和相關規定的指引和作業備考。

簽署：

姓名：

張孝威

職銜：

屋宇署署長

日期：

26.3.2008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82 屋宇署

分目：

綱領： 樓宇及建築工程

管制人員： 屋宇署署長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屋宇署將於 2008-09 年度，成立一個文物保育專責小組。請問這個小組是否一個跨部門的專責小組？小組的編制是怎樣？

提問人： 陳鑑林議員

答覆：

在 2008-09 年度於屋宇署成立的文物保育專責小組，由一名高級屋宇測量師、一名高級結構工程師、兩名合約屋宇測量師和兩名合約結構工程師組成。小組負責以下工作範疇：

- (i) 根據《建築物條例》，審批就文物歷史建築的改動及加建工程和活化再利用而呈交的建築圖則；
- (ii) 就如何遵從《建築物條例》提供技術意見，以便利就保育和活化再利用文物歷史建築而呈交的建築圖則的審批；
- (iii) 研究和制訂切實可行的措施，以便文物歷史建築的改動及加建工程和活化再利用，既可遵從《建築物條例》在建築規格方面的規定，又能配合保存古物的規定；及
- (iv) 就文物歷史建築的保育和活化再利用，擬備和更新有關遵從《建築物條例》的建築安全規格和相關規定的指引和作業備考。

小組將與發展局和其他部門緊密合作，以處理文物保育範疇內的工作。

簽署：

姓名：

張孝威

職銜：

屋宇署署長

日期：

26.3.2008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82 屋宇署

分目：

綱領： 樓宇及建築工程

管制人員： 屋宇署署長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有關“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中，屋宇署會成立一個文物保育專責小組。請詳述該小組的組成架構、規模和職權範圍。

提問人： 石禮謙議員

答覆：

在 2008-09 年度成立的文物保育專責小組 – “文物建築小組”，由一名高級屋宇測量師、一名高級結構工程師、兩名合約屋宇測量師和兩名合約結構工程師組成。小組負責以下工作範疇：

- (i) 根據《建築物條例》，審批就文物歷史建築的改動及加建工程和活化再利用而呈交的建築圖則；
- (ii) 就如何遵從《建築物條例》提供技術意見，以便利就保育和活化再利用文物歷史建築而呈交的建築圖則的審批；
- (iii) 研究和制訂切實可行的措施，以便文物歷史建築的改動及加建工程和活化再利用，既可遵從《建築物條例》在建築規格方面的規定，又能配合保存古物的規定；及
- (iv) 就文物歷史建築的保育和活化再利用，擬備和更新有關遵從《建築物條例》的建築安全規格和相關規定的指引和作業備考。

簽署：

姓名：

張孝威

職銜：

屋宇署署長

日期：

26.3.2008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82 屋宇署

分目：

綱領： 樓宇及建築工程

管制人員： 屋宇署署長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2008-09 年內，該署會成立一個文物保育專責小組。請詳述該小組的職責，涉及的編制及開支。

提問人： 李國英議員

答覆：

在 2008-09 年度成立的文物保育專責小組 — “文物建築小組”，由一名高級屋宇測量師、一名高級結構工程師、兩名合約屋宇測量師和兩名合約結構工程師組成，每年開支約為 394 萬元。小組負責以下工作範疇：

- (i) 根據《建築物條例》，審批就文物歷史建築的改動及加建工程和活化再利用而呈交的建築圖則；
- (ii) 就如何遵從《建築物條例》提供技術意見，以便利就保育和活化再利用文物歷史建築而呈交的建築圖則的審批；
- (iii) 研究和制訂切實可行的措施，以便文物歷史建築的改動及加建工程和活化再利用，既可遵從《建築物條例》在建築規格方面的規定，又能配合保存古物的規定；及
- (iv) 就文物歷史建築的保育和活化再利用，擬備和更新有關遵從《建築物條例》的建築安全規格和相關規定的指引和作業備考。

簽署：

姓名：

張孝威

職銜：

屋宇署署長

日期：

26.3.2008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82 屋宇署

分目：

綱領： 樓宇及建築工程

管制人員： 屋宇署署長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在 2008-09 年度，屋宇署會成立一個文物保育專責小組，以審批有關改動和活化再利用文物歷史建築的建築圖則申請，並就遵從建築物條例的規定提供技術意見，以配合審批程序。請告知：

- (a) 該小組涉及的人手、職級及開支；
- (b) 一般審批個案預計需時多久？

提問人： 張學明議員

答覆：

- (a) 在 2008-09 年度成立的文物保育專責小組 — “文物建築小組”，由一名高級屋宇測量師、一名高級結構工程師、兩名合約屋宇測量師和兩名合約結構工程師組成，每年開支約為 394 萬元。
- (b) 就改動和活化再利用文物歷史建築而呈交的建築圖則的審批時限，與《建築物條例》所訂明其他圖則的審批時限相同。所有首次呈交的圖則，會在呈交日期起計 60 日內獲審批，而再次呈交的圖則會在 30 日內獲審批。

簽署：

姓名：

張孝威

職銜：

屋宇署署長

日期：

26.3.2008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綱領： (3)文物及博物館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將投放多少資源處理有關保養維修私人擁有的歷史建築的工作（特別是在財政支援方面），會否就上述工作制定一套針對性的撥款準則及監察機制？

提問人： 張學明議員

答覆：

在 2008-09 年度，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已在分目 600（工程）項下預留 1,083 萬元，用以修復私人擁有的法定古蹟。

此外，在 2008-09 年度，本署也已在分目 653（歷史建築物修復工程（整體撥款））項下預留合共 392 萬元撥款，用以修復私人擁有的法定古蹟和已評級建築。在這筆撥款當中：

- (a) 192 萬元會用於修復私人擁有的法定古蹟；以及
- (b) 200 萬元會用於為修復私人擁有的已評級建築提供財政支援。

就後者有關修復私人擁有的已評級建築而言，我們現正按照 2007 年《施政報告》中所宣布的措施，制定提供財政支援的準則和機制的細節。

簽署： _____
姓名： 周達明
職銜：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日期： 28.3.2008

審核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DEVB(W)069

問題編號

0370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694 考古發掘工程
(整體撥款)

綱領： (3)文物及博物館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在分目 694 考古發掘工程（整體撥款）項下 2007-08 年度的撥款為 960,000 元，用以推行各類小型發展項目所引起的發掘工程。請提供於 2007-08 年展開的發掘工程的具體數字及地點。

提問人： 張學明議員

答覆：

2007-08 年度，在分目 694 考古發掘工程（整體撥款）項下進行的考古項目共有下列 9 個：

- 前荷李活道已婚警察宿舍舊址的考古調查勘察；
- 元朗牛礮石無線電話發射站發展計劃選址的考古調查勘察；以及
- 在元朗水流田、北區新屋下麻雀嶺、大埔輦下、元朗河背、北區沙頭角新村、西貢蠔涌和南丫島沙埔舊村的鄉村小型屋宇建築用地進行的 7 項考古調查工作。

簽署：

姓名：

周達明

職銜：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日期：

20.3.2008

審核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DEVB(W)070

問題編號

0389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綱領： (3)文物及博物館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請問在 2008/09 年度中，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將會投放多少資源、人手編制到古物古蹟辦事處？

提問人： 郭家麒議員

答覆：

在 2008-09 年度，我們為古物古蹟辦事處（古蹟辦）預留用作經營開支的撥款為 6,980 萬元。另外，我們亦在資本帳項下預留 1,970 萬元撥款，以供該辦事處進行各項工程項目。

在人手編制方面，至 2009 年 3 月 31 日，古蹟辦將有 72 個公務員職位。

簽署：

姓名：

周達明

職銜：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日期：

28.3.2008

審核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DEVB(W)071

問題編號

084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綱領： (3)文物及博物館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該署擬將保養維修私人擁有的歷史建築的財政支援，由法定古蹟擴展至已評級歷史建築。請說明有關撥款細項。

提問人： 田北俊議員

答覆：

在 2008-09 年度，本署已在分目 653（歷史建築物修復工程（整體撥款））項下預留合共 392 萬元撥款，用以修復私人擁有的法定古蹟和已評級建築。在這筆撥款當中：

- (a) 192 萬元會用於修復私人擁有的法定古蹟；以及
- (b) 200 萬元會用於為修復私人擁有的已評級建築提供財政支援。

就後者有關修復私人擁有的已評級建築而言，我們現正按照 2007 年《施政報告》中所宣布的措施，制定提供財政支援的準則和機制的細節。

簽署：

姓名：

周達明

職銜：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日期：

28.3.2008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綱領： (3)文物及博物館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 (a) 2007 年有 63 個經修復或維修的歷史建築物／構築物，涉及開支為何？當中有多少個經修復或維修後可開放予市民參觀？
- (b) 現時仍有多少個等待修復或維修的歷史建築物／構築物，預計涉及開支為何？2008 年計劃為 60 個項目進行修復或維修，涉及開支為何？

提問人： 楊森議員

答覆：

- (a) 在 2007-08 年度，用於 63 項歷史建築物／構築物修復／維修工程的修訂撥款為 629 萬元。這些歷史建築物／構築物均以適合的形式開放給市民參觀（例如可隨意參觀，只限在開放日參觀等）。
- (b) 古物諮詢委員會（古諮會）已委任專家小組，評估 1 440 幢歷史建築物的文物價值。專家小組現正進行有關的評估工作，以期在 2008 年年底前完成，然後便由古諮會考慮該等建築物的評級。我們會根據專家小組的評估結果和古諮會的評級工作，考慮應進行哪些修復／維修工程。

在 2008-09 年度，我們已預留 1,714 萬元撥款，用以進行 60 項法定古蹟和已評級歷史建築修復和維修工程。在這些工程當中，有數項是大型的修復工程，包括大夫第（170 萬元），仁敦岡書室（100 萬元），植桂書室（450 萬元），廈村鄧氏宗祠、禮賓樓和友恭學校（155 萬元）等修復和改善工程。

簽署：

姓名：

周達明

職銜：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日期：

28.3.2008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綱領： (3)文物及博物館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就衡量文物及博物館服務的表現準則下，為何沒有已評級歷史建築的累積總數？

提問人： 楊森議員

答覆：

歷史建築評級制度是古物諮詢委員會（古諮會）所採用的內部機制，並無法律效力。雖然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轄下的古物古蹟辦事處負責為古諮會提供各幢歷史建築的詳細資料，以助該委員會為歷史建築進行評級，但實際的評級工作由古諮會執行，因此這項工作並沒有列入康文署有關文物及博物館服務表現的指標內。採用評級制度的目的，是為比較各幢歷史建築的文物價值，並協助政府當局考慮應否保存某幢建築物，以及該如何保存。直至目前為止，古諮會已為 495 幢歷史建築物評級，並把這些歷史建築物的整份名單上載於該委員會的網站，以供公眾瀏覽。

簽署：

姓名：

周達明

職銜：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日期：

20.3.2008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綱領： (3)文物及博物館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預計在 2008 年舉辦有關文物的教育及公眾活動，是否包括與學校合作，於學校內舉行文物簡介會、為學校提供文物導賞團、協助學校於校內推廣文物探知及歷史介紹等活動，若有，涉及的開支及相關的工作計劃為何？

提問人： 楊森議員

答覆：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轄下的古物古蹟辦事處（古蹟辦）在推廣文物保育方面與教育機構建立了緊密的伙伴關係，雙方每年均會合辦各式各樣的教育活動，例如講座、展覽、導賞團、工作坊、會議、研討會等。這些活動通常是在古蹟辦的場地舉行，主要以學生為對象。古蹟辦亦為中學生提供培訓，使他們成為青少年文物之友。參加者必須完成一連串的培训課程，包括參觀歷史建築物和文物徑，以及參與考古和經驗分享工作坊。青少年文物之友積極參與不同的文物推廣活動，並提供相關的義工服務，例如編寫青少年文物之友網頁、籌辦推廣活動等。此外，古蹟辦亦為教師提供培訓課程，以幫助他們策劃和安排校內的文物保育活動。2008-09 年度，我們已為安排上述活動預留了 60 萬元的撥款。

簽署：

姓名：

周達明

職銜：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日期：

28.3.2008

審核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DEVB(W)075

問題編號

2005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9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分目：

綱領： (3)文物及博物館

管制人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署方會在 2008-09 年度推展文物保育工作，而推展文物保育工作是增加 4,740 萬元撥款的主要原因之一。有關詳情為何？用於此等工作的撥款有多少？

提問人： 楊孝華議員

答覆：

在 2008-09 年度增加的 4,740 萬元撥款中，3,100 萬元用於文物保育工作，1,640 萬元用於博物館服務。

在 2008-09 年度，負責推展文物保育工作的古物古蹟辦事處（古蹟辦）共獲預留撥款 8,950 萬元，其中 1,970 萬元在資本帳項下撥付，用以修復和修葺古蹟和已評級歷史建築物、進行考古發掘工程，以及提供設備。其餘 6,980 萬元為古蹟辦的運作開支，用以支付職員費用；應付多項工作的經常費用，包括營運 2 所文物中心；舉辦展覽、講座、導賞團、工作坊等教育活動；進行研究；以及編訂和管理通過互聯網發放的文物資訊。

簽署：

姓名：

周達明

職銜：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日期：

28.3.2008

審核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DEVB(W)076

問題編號

0102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94 水務署

分目：

綱領： (1) 供水：策劃及分配

管制人員： 水務署署長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關於貴署(包括自行研究或委託顧問公司)就制定和評估政策而進行的研究，請按以下格式提供有關資料：

(1) 就 2007-08 年度已經預留撥款進行顧問研究的項目，請按以下格式提供資料：

| 顧問名稱 (如有) | 內容 | 修訂預算 (元) | 研究的進展 (籌劃中／進 行中／已完 成) | 當局就研究 報告的跟進 為何及其進 度(如有) | 若已完成的 話，有否向公眾 發布；若有，發 布渠道為何；若 否，原因為何？ |
|--------------|----|-------------|--------------------------------|----------------------------------|---|
|--------------|----|-------------|--------------------------------|----------------------------------|---|

(2) 在 2008-09 年度有否預留撥款進行顧問研究的項目？如有，請提供下列資料：

| 顧問名稱 (如有) | 內容 | 開支 (元) | 研究的進展 (籌劃中／進 行中／已完 成) | 若預計在 2008-09 年財政年 度完成的話，會否向公眾發 布；若有，發布渠道為何； 若否，原因為何？ |
|--------------|----|-----------|--------------------------------|---|
|--------------|----|-----------|--------------------------------|---|

提問人：余若薇議員

答覆：

(1) 2007-08 年度，我們已預留款項進行以下顧問研究：

| 顧問名稱 (如有) | 內容 | 修訂預算 (元) | 研究的進展 (籌劃中／進 行中／已完 成) | 當局就研究 報告的跟進 為何及其進 度(如有) | 若已完成的 話，有否向公眾 發布；若有，發 布渠道為何；若 否，原因為何？ |
|----------------|--------------------------------|-------------|--------------------------------|----------------------------------|---|
| 博威工程顧問 有限公司 | 香港全面管 水資源工程策 略一可行性 研究 | 1,430,000 | 進行中 | 不適用 | 不適用 |

(2) 上述顧問研究預計在 2008-09 年度完成，詳情如下：

| 顧問名稱 (如有) | 內容 | 開支 (元) | 研究的進展 (籌劃中／進 行中／已完 成) | 若預計在 2008-09 年財政年 度完成的話，會否向公眾發 布；若有，發布渠道為何； 若否，原因為何？ |
|----------------|--------------------------------|-----------|--------------------------------|---|
| 博威工程顧問 有限公司 | 香港全面管 水資源工程策 略一可行性 研究 | 2,636,000 | 該項研究預 計在 2008-09 年度完成。 | 研究結果會發布予有關的持 份者，包括環境諮詢委員會。 |

簽署：

姓名：

馬利德

職銜：

水務署署長

日期：

26.3.2008

審核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DEVB(W)077

問題編號

0195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94 水務署

分目：

綱領： (1) 供水：策劃及分配

管制人員： 水務署署長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當局預計 2008-09 年度的水管滲漏比率為 21.8%，請問政府會撥出多少款項以改善水管滲漏情況？

提問人： 余若薇議員

答覆：

2008-09 年度，當局將動用約 11 億元的款額，以減少水管滲漏情況，主要用於更換及修復水管的工程計劃。控制滲漏的監察工作由水務署人員負責，這是他們日常職務的一部分。

簽署：

姓名：

馬利德

職銜：

水務署署長

日期：

26.3.2008

審核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DEVB(W)078

問題編號

0450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94 水務署

分目：

綱領： (1) 供水：策劃及分配

管制人員： 水務署署長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請評估 2008-09 年度需檢修的斜坡及可能影響斜坡的水管數目，預計投入的人手及開支為何？

提問人： 李國英議員

答覆：

2008-09 年度，我們會為約 4 000 個斜坡安排檢查和維修工程。有關工作會交由顧問公司及承建商負責，估計所涉及的費用合共 1.2 億元。

2008-09 年度，我們會檢查約 800 段可能影響斜坡的水管，並會視乎需要安排維修。檢查工作會由 5 名人員負責。有關人手開支總額約為 70 萬元(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而維修工程費用估計約為 200 萬元。

簽署：

姓名：

馬利德

職銜：

水務署署長

日期：

26.3.2008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94 水務署

分目：

綱領： (1) 供水：策劃及分配

管制人員： 水務署署長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就指標中水管滲漏比率一項，請告知：

1. 2006-07 及 2007-08 年度，估計因滲漏而浪費的食水數量及造成的公帑損失；
2. 長遠有否任何措施或規劃可減少滲漏比率？若有，詳情為何？

提問人： 李柱銘議員

答覆：

1. 2006-07 及 2007-08 年度的滲漏比率分別約為 23% 及 22.5%。為確保所有用戶均獲穩定供水，水管須承受相當巨大的水壓，這是現時水管滲漏的部分原因。因此，水管滲漏應視為一種運作限制而非經濟損失。
2. 除現行減低滲漏比率的措施外，水務署會：
 - (a) 把食水供應系統的最低剩餘水壓由 30 米減至 20 米，並規定所有在 2008 年 4 月 1 日後提交的內部供水系統計劃必須符合此項新規格；以及
 - (b) 視乎未來數年分配網絡的成效，展開下一輪的綜合更換及修復工程。

簽署：

姓名：

馬利德

職銜：

水務署署長

日期：

28.3.2008

審核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DEVB(W)080

問題編號

0732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94 水務署

分目：

綱領： (1) 供水：策劃及分配

管制人員： 水務署署長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更換及修復水管工程計劃預期何時完成？面對日益嚴重的爆水管問題，當局能否加快工程進度？在 2005-06 年、2006-07 年及 2007-08 年，每年爆水管的個案數目及因水管滲漏而損失的食水分別若干？

提問人：張宇人議員

答覆：

現時為約 3 000 公里水管進行更換及修復工程的計劃預計在 2015 年年底或之前分階段完成。我們正設法在可行範圍內盡力提前完成有關工程。

在 2005-06、2006-07 及 2007-08 年度，水管爆裂個案數目分別為 1 585 宗、1 639 宗及約 1 700 宗(估計數字)，而水管滲漏比率分別約為 23.6%、23%及 22.5%。

簽署：

姓名：

馬利德

職銜：

水務署署長

日期：

27.3.2008

審核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DEVB(W)081

問題編號

1729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94 水務署

分目：

綱領： (3) 客戶服務

管制人員： 水務署署長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就水錶的準確程度問題，請告知本會 2006-07 財政年度期間涉及水錶出現差誤的個案數字。

提問人： 李柱銘議員

答覆：

2006-07 年度，我們應用戶要求，為 655 個水錶進行過準確程度測試。測試在水務署化驗室進行。據《水務設施規例》第 30 條所載，如水錶記錄的讀數與真正流量相差 $\pm 3\%$ ，應視為不準確。我們發現在測試的 655 個水錶中，有 86 個不準確。

簽署：

姓名：

馬利德

職銜：

水務署署長

日期：

28.3.2008

審核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DEVB(W)082

問題編號

1815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94 水務署

分目：

綱領： (1) 供水：策劃及分配

管制人員： 水務署署長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水務署表示會拓展食水資源及供應系統以應付該等需求。就此，政府預計來年所需要撥款多少以應付這項工作？及有關工作的詳細內容為何？

提問人： 李華明議員

答覆：

水務署現正進行全面水資源管理研究，以制訂策略，應付日後的用水需求。該項研究檢視各項供水管理措施的適切性，包括探討開發香港食水資源的可能性。該項研究已接近完成。2008-09 年度，預計該項研究所涉及的開支為 260 萬元。

至於供水系統方面，我們會拓展現有供水網絡，包括擴展大埔濾水廠，以及為彩雲道與佐敦谷一帶發展項目敷設水管，以應付新增的需求。2008-09 年度，拓展供水系統的開支估計為 9,550 萬元。

簽署：

姓名：

馬利德

職銜：

水務署署長

日期：

28.3.2008

審核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DEVB(W)083

問題編號

2341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94 水務署

分目：

綱領： (1) 供水：策劃及分配

管制人員： 水務署署長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在 2008-09 年度預計食水供應量為 9 億 6900 萬立方米，較 2007 年實際的 9 億 5 089.4 萬立方米增加達 1 810.6 萬立方米。政府多年來一直提倡市民節約用水，但為何另一方面又預計要增加供應量？

提問人： 王國興議員

答覆：

未來的食水需求是根據過往耗用量趨勢與人口及經濟增長預測估計的。過去十年，食水耗用量維持輕微增加的趨勢。我們會繼續鼓勵公眾節約用水，但這種升勢料會持續下去。

簽署：

姓名：

馬利德

職銜：

水務署署長

日期：

28.3.2008

審核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DEVB(W)084

問題編號

2342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94 水務署

分目：

綱領： (1) 供水：策劃及分配

管制人員： 水務署署長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請問在 2008-09 年度就“節約用水”有何計劃及宣傳，所涉開支為何？

提問人： 王國興議員

答覆：

2008-09 年度，我們計劃推行的節約用水宣傳工作，包括播放電視宣傳短片、電台宣傳聲帶，通過新聞媒體、單張、海報進行宣傳，以及舉行展覽和講座等教育活動。2008-09 年度估計所涉及的開支為 130 萬元。

簽署：

姓名：

馬利德

職銜：

水務署署長

日期：

28.3.2008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基本工程儲備基金總目 702-707、709 分目：
及 711

綱領：

管制人員：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務）

局長：發展局局長

問題：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下的工務計劃，預期在 2007-08 年度會支付其中 120 億元，經計算 2008-09 年度的工程預算開支 124 億元後，截至 2009 年 3 月 31 日止尚未支付的承擔額預計約為 1,235 億元。就此，當局可否詳細說明：

- (a) 預算 2007-08 及 2008-09 年度支付工程的開支，均只有約 120 億元，遠低於過往《施政報告》及《財政預算案》的 290 億元工務工程開支承諾的原因；
- (b) 在 2007-08 年度的盈餘中，有多少是去年工務工程的預算開支但未被使用的款額？涉及多少項工程？在 2008-09 年度的工程預算中，有多少是原本應在 2007-08 年度支出但未能如期推行，而須重新列入 2008-09 年度的工程開支；
- (c) 2008-09 年度的工程預算開支如未能盡用，餘額是否可以留待日後繼續使用，而不被重複計算入每年 290 億元的工程撥款？即若今年實際開支較原來預算減少 100 億，明年預算應相應增加 100 億，以便追趕工程落後的情況；及
- (d) 2008-09 年度的基建預算開支為 218 億元，較 290 億元少 72 億元，原因為何？明年預算會否相應增加至 362 億元？

提問人：劉秀成議員

答覆：

該 120 億元指 2007-08 年度工務工程計劃甲級工程將引致的開支，只屬該年度基建項目預算開支的一部分。2007-08 年度基本工程的預算開支，包括整體撥款和在 2007-08 年度內獲提升為甲級工程的開支，已修訂為 205 億元。這筆開支較原來預算的 204 億元略高。

基本工程開支會按實際進行的工程數量每年有所波動。近年開支處於低水平，主要是由於大部分大型工程已於 2005 及 2006 年大致完成，而下一批已規劃的大型工程，由於需要更多時間完成法定程序和進行所需的籌備工作，包括讓公眾參與，未能如期展開。

我們會全力推展行政長官在 2007 年施政報告中公布的十大基建項目，這些基建項目在建造階段會維持開支於高水平。在同一時間，我們亦正推行其他重要的工程項目，以改善城市的環境質素，例如港島西、荃灣和荔枝角的雨水排放隧道工程計劃，以及更換和修復水管工程計劃第 3 及第 4 期工程。

在 2006-07 年度立法會會期，我們向工務小組委員會提交的撥款申請總值達 262 億元。在 2007-08 年度會期，我們已向工務小組委員會提交，或打算提交的撥款建議，預計總值約為 450 億元（不包括擬向西九文化區管理局提供的 216 億元一次過撥款）。截至 2008 年 3 月 26 日為止，工務小組委員會已通過的工程撥款已達 276 億元。然而，基於開支模式，在 2007-08 年度立法會會期批准的新工程項目，將不會在 2008-09 年度引致大量開支。因此，2008-09 年度的預算開支只為 218 億元。我們預期當這些工程項目在 2009-10 年度全力進行時，基本工程開支會進一步上升。

| | |
|-----|--------------|
| 簽署： | _____ |
| 姓名： | 麥齊光 |
| 職銜： | 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務） |
| 日期： | 28.3.2008 |